



海南林恒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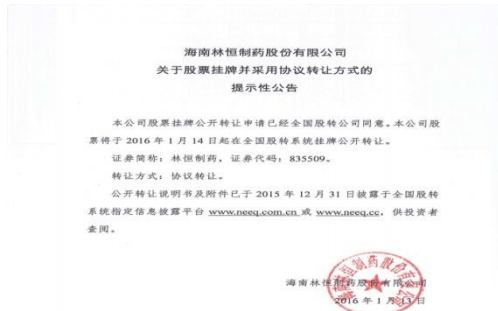
HAINAN LINHENG PHARMACEUTICAL CO.,LTD

2016 年度报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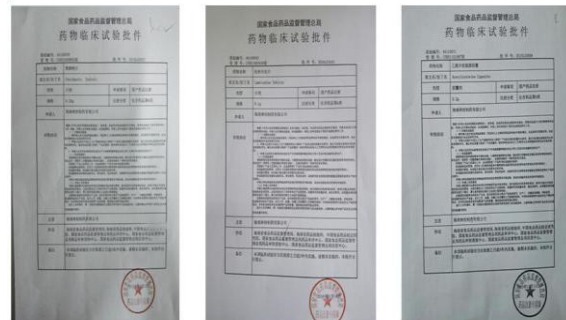
NEEQ:835509

公告编号：2017-006

公司年度大事记



2016年1月14日，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开转让。



2016年公司获得国家食品药品监督管理总局颁发的《药物临床试验批件》分别为：乙酰半胱氨酸胶囊、拉米夫定片、奥硝唑片。



2016年3月14日公司获得海口市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局颁发的《安全生产标准化三级企业》证书。



2016年3月30日公司获得“一种含螺旋藻的胶囊及其制备方法”的发明专利。



2016年10月19日公司收到海南省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换发的《药品生产许可证》。



2016年12月获得海南省2016年度中小企业成长性奖励三等奖（生物医药行业）。

目 录

第一节 声明与提示

第二节 公司概况

第三节 主要会计数据和关键指标

第四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第五节 重要事项

第六节 股本、股东情况

第七节 融资情况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员工情况

第九节 公司治理及内部控制

第十节 财务报告

释 义

释义项目		释义
公司、本公司	指	海南林恒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	指	海南林恒生物技术有限公司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
三会	指	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
报告期	指	2016 年 1 月 1 日~2016 年 12 月 31 日
《公司章程》	指	《海南林恒制药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第一节 声明与提示

【声明】

公司董事会及其董事、监事会及其监事、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完整。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会计师事务所对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审计报告，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对相关事项已有详细说明，请投资者注意阅读。

事项	是或否
是否存在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对年度报告内容异议事项或无法保证真实、准确、完整	否
是否存在未出席董事会审议年度报告的董事	否
是否存在豁免披露事项	否

【重要风险提示表】

重要风险事项名称	重要风险事项简要描述
本期重大风险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否

第二节 公司概况

一、基本信息

公司中文全称	海南林恒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及缩写	HAINAN LINHENG PHARMACEUTICAL CO., LTD
证券简称	林恒制药
证券代码	835509
法定代表人	林尤仁
注册地址	海南省海口市金盘开发区美国工业村 2-4 号
办公地址	海南省海口市国贸路 48 号新达商务大厦 2206 室
主办券商	国泰君安
主办券商办公地址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商城路 618 号
会计师事务所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签字注册会计师姓名	王祖平、符永富
会计师事务所办公地址	北京海淀区西四环中路 16 号院 7 号楼 12 层

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或信息披露负责人	陈湘
电话	0898-68525023
传真	0898-68556258
电子邮箱	79555694@qq.com
公司网址	www.linheng.com.cn
联系地址及邮政编码	海南省海口市国贸路 48 号新达商务大厦 2206 室
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平台的网址	www.neeq.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	海南林恒制药股份有限公司办公室

三、企业信息

股票公开转让场所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挂牌时间	2016-01-14
分层情况	无
行业（证监会规定的行业大类）	医药制造 C27
主要产品与服务项目	片剂、胶囊剂、颗粒剂的研发、生产、销售。
普通股股票转让方式	协议转让
普通股总股本（股）	32,000,000
做市商数量	-
控股股东	林尤仁、郑娃
实际控制人	林尤仁、郑娃

四、注册情况

项目	号码	报告期内是否变更
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	914600007088584408	否

第三节 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摘要

一、盈利能力

单位：元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营业收入	51,867,824.01	34,067,057.47	52.25%
毛利率%	69.80%	58.15%	-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4,056,779.62	5,343,182.58	163.08%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12,216,996.32	5,082,549.63	140.37%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依据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计算）	32.68%	16.04%	-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计算）	28.40%	15.26%	-
基本每股收益	0.44	0.27	62.96%

二、偿债能力

单位：元

	本期期末	上年期末	增减比例
资产总计	64,398,090.88	42,531,451.47	51.41%
负债总计	14,091,831.97	6,277,632.94	124.48%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50,306,258.91	35,987,320.08	39.79%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	1.57	1.12	40.18%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21.88%	14.75%	-
资产负债率%（合并）	21.88%	14.76%	-
流动比率	451.49%	775.00%	-
利息保障倍数	-	-	-

三、营运情况

单位：元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581,050.86	19,528,847.51	-
应收账款周转率	5.00	4.29	-
存货周转率	3.57	3.39	-

四、成长情况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总资产增长率%	51.41%	9.16%	-
营业收入增长率%	52.25%	12.24%	-
净利润增长率%	163.19%	-9.30%	-

五、股本情况

单位：股

	本期期末	上年期末	增减比例
普通股总股本	32,000,000	32,000,000	0.00%
计入权益的优先股数量	-	-	-
计入负债的优先股数量	-	-	-

六、非经常性损益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非经常性损益合计	2,174,518.19
所得税影响数	334,734.89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
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1,839,783.30

第四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经营分析

（一）商业模式

公司所属行业为医药制造业，主要从事片剂、胶囊剂、颗粒剂的研发、生产、销售。公司商业模式即将片剂、胶囊剂产品生产，并向药品销售流通企业、医院、连锁药店进行销售，实现产品销售收入和盈利。公司在研发、采购、生产、销售以及售后服务方面已经形成完整的运行系统，并形成自己的商业模式。

年度内变化统计：

事项	是或否
所处行业是否发生变化	否
主营业务是否发生变化	否
主要产品或服务是否发生变化	否
客户类型是否发生变化	否
关键资源是否发生变化	否
销售渠道是否发生变化	否
收入来源是否发生变化	否
商业模式是否发生变化	否

（二）报告期内经营情况回顾

总体回顾：

2016 年国家医药政策发生变化，公司在董事长的带领下，经过全体员工的共同努力，各项工作稳步推进，公司发展超出预期目标。具体经营情况如下：

（1）本年度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5186.78 万元，同比增长了 1780.08 万元；增长比例 52.25%，主要系公司主营产品羟苯磺酸钙分散片销量增长，2016 年签订多家重要经销商及国家政策调整，故本期销售收入上涨幅度较大。

（2）盈利情况分析：报告期内实现净利润 1406.12 万元，同比增长了 871.85 万元，增长比例为 163.19%，主要是报告期内销售收入与销售毛利率增长所致，同时理财投资收入及其营业外收入也有所增长。

（3）净资产情况分析：报告期初，公司净资产为 3625.38 万元，报告期末，公司净资产为 5030.63

万元，同比增长 1405.24 万元 增长比例为 38.76%。

(4) 研发方面：新产品研发为企业的生命线，作为可持续发展的首要考虑，公司积极引进新药研发专业人才，注重与高校、科研单位合作，并在药学研究临床试验、处方工艺研究方面加大了研发投入。报告期内公司获得了：乙酰半胱氨酸胶囊、拉米夫定片、奥硝唑片的《药物临床试验批件》及“一种含螺旋藻的胶囊及其制备方法”的发明专利。

(5) 生产质量方面：公司生产片剂、胶囊剂产品，在报告期内公司强化质量风险管理，完善生产质量控制体系，并获得海南省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换发的《药品生产许可证》及海口市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局颁发的《安全生产标准化三级企业》证书。

(6) 经营管理方面：公司已经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将借助资本市场投融资功能，进一步提升公司实力。在挂牌后，公司计划引入战略投资者，进一步充实公司资本金；同时计划设立员工持股计划，进一步激励高管及员工。

(7) 人才引进方面，公司目前仍缺乏高级专业人才和复合型人才。公司将借助挂牌契机，加大人才引进力度，提升人才队伍战斗力。同时，公司还将进一步发掘行业机会，将进一步尝试参股原料厂商，并关注行业内并购，通过资本市场进一步做大做强。

1、主营业务分析

(1) 利润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上年同期		
	金额	变动比例	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金额	变动比例	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营业收入	51,867,824.01	52.25%	-	34,067,057.47	12.24%	-
营业成本	15,664,520.87	9.88%	30.20%	14,255,657.05	11.54%	41.85%
毛利率	69.80%	-	-	58.15%	-	-
管理费用	11,465,553.85	58.46%	22.11%	7,235,789.20	87.10%	21.24%
销售费用	8,806,509.32	44.06%	16.98%	6,113,044.54	-11.24%	17.94%
财务费用	-8,879.45	-5.46%	-0.02%	-9,392.31	-103.78%	-0.03%
营业利润	14,734,755.47	139.01%	28.41%	6,165,033.72	-1.57%	18.10%
营业外收入	2,034,400.59	162.44%	3.92%	775,179.57	-6.49%	2.28%
营业外支出	134,305.98	-74.20%	0.26%	520,579.05	306.27%	1.53%
净利润	14,061,152.37	163.19%	27.11%	5,342,605.96	-9.30%	15.68%

项目重大变动原因：

1、营业收入：本期营业收入较上期增加了 1780.08 万元，增长了 52.25%，主要系公司主营产品羟苯磺酸钙分散片销量增长，2016 年签订多家重要经销商及国家政策调整，故本期销售收入上涨幅度较大。

2、管理费用：本期发生额比上期发生额增加 422.98 万元，增长比率为 58.46%，主要系本期收入规模增加，业务量的增长导致各项费用随之增加。

3、销售费用：本期发生额比上期发生额增加 269.35 万元，增长比率为 44.06%，主要系本期销售额的增长带来咨询费和市场推广费等的增加所致。

4、营业利润：本期营业利润增加 856.97 万元，增长比率为 139.01%，主要是报告期销售毛利幅度大于期间费用增长幅度及其投资收益增长所致。

5、营业外收入：本期发生额比上期发生额增加 125.92 万元，增长比率为 162.44%，主要系收到海口市财政局拨付的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奖励资金、中小企业发展资金及其成长性资金与收益相关的部分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所致。

6、营业外支出：本期发生额比上期发生额减少 38.63 万元，减少比率为 74.20%，主要系本期固定资

海南林恒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度报告

产报废以及税收滞纳金减少所致。

7、净利润：本期净利润增长 871.85 万元，增长比率为 163.19%，主要是报告期销售收入与毛利率均增长、理财投资收益及其营业外收入增长所致。

(2) 收入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本期收入金额	本期成本金额	上期收入金额	上期成本金额
主营业务收入	51,867,824.01	15,664,520.87	34,067,057.47	14,255,657.05
其他业务收入	-	-	-	-
合计	51,867,824.01	15,664,520.87	34,067,057.47	14,255,657.05

按产品或区域分类分析：

单位：元

类别/项目	本期收入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例%	上期收入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例%
羟苯磺酸钙分散片	40,659,345.15	78.39%	23,876,052.97	70.09%
螺旋藻胶囊	4,316,759.70	8.32%	3,447,268.68	10.12%
阿魏酸哌嗪片	3,037,524.53	5.86%	2,644,487.18	7.76%
双唑泰阴道泡腾片	1,618,288.51	3.12%	1,635,937.33	4.80%
氟康唑胶囊	2,059,875.26	3.97%	1,626,260.28	4.77%
治带片	176,030.86	0.34%	317,012.91	0.93%
复方感冒灵片	-	-	520,038.12	1.53%
合计	51,867,824.01	100.00%	34,067,057.47	100.00%

收入构成变动的原因：

报告期内，公司的收入构成与 2015 年没有大的变化，主要以片剂羟苯磺酸钙分散片为主，羟苯磺酸钙分散片收入为 4065.93 万元，占总收入比为 78.39%，螺旋藻胶囊收入为 431.68 万元，占总收入比为 8.32%。主要系公司主营产品羟苯磺酸钙分散片销量增长，2016 年签订多家重要经销商及国家政策调整，故本期销售收入上涨幅度较大。复方感冒灵片本报告期没有收入。

(3) 现金流量状况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581,050.86	19,528,847.51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883,294.21	-19,038,276.25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70,871.20	-

现金流量分析：

1、报告期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值减少了 894.78 万元，减少比例为 45.82%，主要是是上期收回了关联方林恒药业的货款及关联股东的占款而导致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值较大，本期因为应收账款账期发生变化，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大幅度增加导致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值减少；

2、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差异是由于报告期内所购买的理财产品投资的净支出较上期投资净支出减少所致；

3、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是由于子公司清算注销，按持股比例归还少数股东的资本金。

(4) 主要客户情况

单位：元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金额	年度销售占比	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1	国药控股北京天星普信生物医药有限公司	4,637,606.84	8.94%	否

海南林恒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度报告

2	国药集团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3,844,137.37	7.41%	否
3	浙江英特药业有限责任公司	3,523,670.43	6.79%	否
4	北京宇民康医药有限责任公司	3,158,974.36	6.09%	否
5	国药控股和记黄埔医药(上海)有限公司	2,233,162.80	4.31%	否
合计		17,397,551.80	33.54%	-

(5) 主要供应商情况

单位：元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金额	年度采购占比	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1	湖北南星药业有限公司	6,346,153.85	52.25%	否
2	苏州天马精细化学品股份有限公司	666,666.67	5.49%	否
3	海口亿欣印务有限公司	654,259.97	5.39%	否
4	康普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583,333.33	4.80%	否
5	上海风泓药用辅料技术有限公司	579,811.97	4.77%	否
合计		8,830,225.79	72.70%	-

(6) 研发支出与专利

研发支出：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研发投入金额	2,732,391.36	2,840,404.45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5.27%	8.34%

专利情况：

项目	数量
公司拥有的专利数量	3
公司拥有的发明专利数量	3

研发情况：

新产品研发为企业的生命线，作为可持续发展的首要考虑，公司 2016 积极引进新药研发专业人才，注重与高校、科研单位合作，并在药学研究临床试验、处方工艺研究方面加大了研发投入。报告期内公司获得了：乙酰半胱氨酸胶囊、拉米夫定片、奥硝唑片的《药物临床试验批件》及“一种含螺旋藻的胶囊及其制备方法”的发明专利。

2、资产负债结构分析

单位：元

项目	本年末			上年末			占总资产 比重的增 减
	金额	变动 比例	占总资产的 比重	金额	变动 比例	占总资 产的比 重	
货币资金	5,658,962.32	-17.00%	8.79%	6,817,711.49	7.75%	16.03%	-7.24%
应收账款	16,889,925.63	338.01%	26.23%	3,856,072.25	-67.92%	9.07%	17.16%
存货	3,897,138.39	-20.02%	6.05%	4,872,349.91	37.42%	11.46%	-5.41%
长期股权投资	-	-	-	-	-	-	-
固定资产	6,416,763.63	-14.16%	9.96%	7,475,211.78	-11.51%	17.58%	-7.62%
在建工程	-	-	-	-	-	-	-
短期借款	-	-	-	-	-	-	-
长期借款	-	-	-	-	-	-	-

海南林恒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度报告

资产总计	64,398,090.88	51.41%	-	42,531,451.47	9.16%	-	42.25%
------	---------------	--------	---	---------------	-------	---	--------

资产负债项目重大变动原因:

2016 年末应收账款为 1688.99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了 1303.39 万元,增长比率为 338.01%;公司主营产品羟苯磺酸钙分散片销量增长,导致收入大幅度增长。同时,由于应收账款管理政策的变化,导致报告期内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增加,同时报告期内公司前五大客户的采购金额与前五大供应商的采购金额随之增长。

3、投资状况分析

(1) 主要控股子公司、参股公司情况

本公司的全资子公司海南林恒生物技术有限公司已在本期完成工商注销。

(2) 委托理财及衍生品投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理财产品明细如下:

林恒制药闲置资金理财情况表										
操作时间	操作	银行	理财产品	时限(天)	开始时间	到期时间	本金	年利率	利息	本利和
2016-1-5	赎回	工行	定期 35 天	35			¥2,000,000.00	3.30%	¥6,624.66	¥2,006,624.66
2016-1-5	赎回	工行	定期 35 天	35			¥2,000,000.00	3.30%	¥6,624.66	¥2,006,624.66
2016-1-15		工行	法人 42 天	42				3.50%	¥8,054.79	
2016-1-26	购入	工行	法人 42 天	42			¥2,000,000.00	3.50%		¥2,000,000.00
2016-2-1	赎回	交行	定期 32 天	32			¥5,000,000.00	4%	¥17,534.25	¥5,017,534.25
2016-2-26	赎回	工行	法人 42 天	42		2016-2-25	¥2,000,000.00	3.50%	¥8,054.79	¥2,008,054.79
2016-3-3	购入	交行	定期 91 天	91		2016-6-2	¥10,000,000.00	3.70%		¥10,000,000.00
2016-3-8	赎回	工行	法人 42 天	42		2016-3-7	¥2,000,000.00	3.50%	¥8,054.79	¥2,008,054.79
2016-3-15	赎回	交行	定期 92 天	92		2016-3-14	¥5,000,000.00	5%	¥63,013.70	¥5,063,013.70
2016-3-24	购入	交行	定期 63 天	63		2016-5-26	¥2,000,000.00	3.60%		¥2,000,000.00
2016-3-24	购入	交行	开放型				¥3,000,000.00	3.30%		¥3,000,000.00
2016-4-1	购入	工行	法人 42 天	42		2016-5-12	¥2,000,000.00			¥2,000,000.00
2016-4-1	购入	工行	法人 42 天	42		2016-5-12	¥1,000,000.00			¥1,000,000.00
2016-5-12	赎回	工行	法人 42 天	42			¥1,000,000.00	3.35%	¥3,854.79	¥1,003,854.79
2016-5-1	赎回	工行	法人 42 天	42			¥2,000,000.00	3.35%	¥7,709.59	¥2,007,709.59

海南林恒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度报告

2										
2016-5-26	赎回	交行	定期 63 天	63			¥2,000,000.00	3.60%	¥12,427.40	¥2,012,427.40
2016-6-3	赎回	交行	定期 91 天	91			¥10,000,000.00	3.75	¥92,246.58	¥10,092,246.58
2016-4-15		交行	开放型分红					3.30%	¥5,967.06	¥5,967.06
2016-5-16		交行	开放型分红					3.30%	¥8,161.63	¥8,161.63
2016-7-1	购入	海口联合农商行	定期 365 天	365		2017-7-1	¥3,000,000.00	3.90%		¥3,000,000.00
2016-6-15		交行	开放型分红					3.00%	¥7,397.40	¥7,397.40
2016-7-11	购入	工行	法人 42 天	42			¥2,000,000.00	3.35%		¥2,000,000.00
2016-7-11	购入	工行	法人 42 天	42			¥1,000,000.00	3.35%		¥1,000,000.00
2016-7-15		交行	开放型分红					2.95%	¥7,265.88	¥7,265.88
2016-7-21	购入	工行	法人 42 天	42		2016-9-2	¥2,000,000.00	3.30%		¥2,000,000.00
2016-7-21	购入	交行	稳得利 63 天	63		2016-9-22	¥5,000,000.00	3.45%		¥5,000,000.00
2016-7-21	购入	交行	稳得利 63 天	63		2016-9-22	¥5,000,000.00	3.45%		¥5,000,000.00
2016-7-21	购入	交行	稳得利 28 天	28		2016-8-16	¥2,000,000.00	3.40%		¥2,000,000.00
2016-8-15		交行	开放型分红					2.87%	¥7,134.34	¥7,134.34
2016-8-18	赎回	交行	稳得利 28 天	28			¥2,000,000.00	3.40%	¥5,216.44	¥2,005,216.44
2016-8-21	赎回	工行	法人 42 天	42			¥1,000,000.00	3.35%	¥3,854.79	¥1,003,854.79
2016-8-21	赎回	工行	法人 42 天	42			¥2,000,000.00	3.35%	¥7,709.59	¥2,007,709.59
2016-9-2	赎回	工行	法人 42 天	42			¥2,000,000.00	3.35%	¥7,709.59	¥2,007,709.59
2016-9-6	购入	交行	稳得利 63 天	63		2016-11-8	¥5,000,000.00	3.40%		¥5,000,000.00
2016-9-12	购入	工行	法人 42 天	42			¥2,000,000.00	3.35%		¥2,000,000.00
2016-9-18		交行	开放型分红					3.00%	¥7,824.76	¥7,824.76

海南林恒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度报告

2016-9-2 2	赎回	交行	稳得利 63 天	63			¥5,000,000.00	3.40%	¥29,342.4 7	¥5,029,342.47
2016-9-2 2	赎回	交行	稳得利 63 天	63			¥5,000,000.00	3.40%	¥29,342.4 6	¥5,029,342.46
2016-10- 9	购入	工行	法人 42 天	42			¥2,000,000.00	3.40%		¥2,000,000.00
2016-10- 9	购入	工行	法人 42 天	42			¥2,000,000.00	3.40%		¥2,000,000.00
2016-10- 12	购入	交行	稳得利 28 天	28			¥5,000,000.00	3.30%		¥5,000,000.00
2016-10- 12	购入	交行	稳得利 63 天	63			¥2,000,000.00	3.40%		¥2,000,000.00
2016-10- 13		交行	承兑汇票定 期解兑	180			¥2,000,000.00	0.30%	¥3,050.00	
2016-10- 24	赎回	工行	法人 42 天	42			¥2,000,000.00	3.35%	¥7,709.59	¥2,007,709.59
2016-11- 1	购入	工行	法人 42 天	42			¥2,000,000.00	3.25%		¥2,000,000.00
2016-10- 17		交行	开放型分红	30					¥7,117.94	¥7,117.94
2016-11- 9	赎回	交行	稳得利 63 天	63			¥5,000,000.00	3.40%	¥29,342.4 7	¥5,029,342.47
2016-11- 9	赎回	交行	稳得利 28 天	28			¥5,000,000.00	3.30%	¥12,657.5 3	¥5,012,657.53
2016-11- 11	购入	工行	法人 42 天	42			¥2,000,000.00	3.25%		¥2,000,000.00
2016-11- 11	购入	工行	法人 42 天	42			¥1,000,000.00	3.25%		¥1,000,000.00
2016-11- 15	购入	交行	稳得利 91 天	91		2017-2- 14	¥5,000,000.00	3.45%		¥5,000,000.00
2016-11- 15	购入	交行	稳得利 91 天	91		2017-2- 14	¥5,000,000.00	3.45%		¥5,000,000.00
2016-11- 15		交行	开放型分红	30				3.00%	¥7,150.82	
2016-11- 21	赎回	工行	法人 42 天	42			¥2,000,000.00	3.40%	¥7,893.15	¥2,007,893.15
2016-11- 21	赎回	工行	法人 42 天	42			¥2,000,000.00	3.40%	¥7,893.15	¥2,007,893.15
2016-11- 24	购入	工行	法人 42 天	42			¥2,000,000.00	3.25%		¥2,000,000.00
2016-11- 24	购入	工行	法人 42 天	42			¥2,000,000.00	3.25%		¥2,000,000.00
2016-12- 24	购入	农商行	定期 1 年	365		2017-12	¥3,000,000.00	2.25%		¥3,000,000.00

海南林恒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度报告

2						-1				
2016-12-15	赎回	交行	开放型 365 天				¥2,000,000.00		¥5,917.89	¥2,005,917.89
2016-12-13	赎回	工行	法人 42 天	42			¥2,000,000.00	3.25%	¥7,479.45	¥2,007,479.45
2016-12-14	赎回	交行	稳得利 63 天	63			¥2,000,000.00	3.40%	¥11,736.99	¥2,011,736.99
2016-12-14	购入	工行	法人 63 天	63		2017-2-14	¥2,000,000.00	3.35%		¥2,000,000.00
2016-12-23	赎回	工行	法人 42 天	42			¥2,000,000.00	3.25%	¥7,479.45	¥2,007,479.45
2016-12-23	赎回	工行	法人 42 天	42			¥1,000,000.00	3.25%	¥3,739.73	¥1,003,739.73
2016-12-26	购入	工行	法人 63 天	63		2017-2-26	¥2,000,000.00	3.35%		¥2,000,000.00
2016-12-26	购入	工行	法人 63 天	63		2017-2-26	¥2,000,000.00	3.35%		¥2,000,000.00
2016-12-29	购入	工行	法人 63 天	63		2017-3-1	¥2,000,000.00	3.35%		¥2,000,000.00
2016-12-29	购入	工行	法人 63 天	63		2017-3-1	¥1,000,000.00	3.35%		¥1,000,000.00
2016-6-16	赎回	中行	日积月累, 收益累进型	216		2016-6-16	¥2,600,000.00	3.66%	¥56,288.22	¥2,656,288.22
合计									¥536,582.79	

(三) 外部环境的分析

1、行业分类 根据《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 年修订版），公司主营业务所属行业为医药制造业，分类代码为 C27。参照《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 T4754 —2011）中的分类代码属于 C 类化学药品制剂制造（2720）、中成药生产（2740）。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挂牌公司管理型行业分类指引》、《挂牌公司投资型行业分类指引》，公司所属分类为制药（151111）中的化学制剂（1511111）以及中药（1511112）。

2、行业发展概

（1）公司羟苯磺酸钙分散片作为糖尿病并发症用药，随着我国经济水平提高，饮食结构变化与人口老龄化进程，我国潜在糖尿病患者预计增加将更为迅速，而糖尿病并发症也将愈发收到关注，未来用药市场空间广阔。糖尿病并发症药物行业规模上，也保持较快增长。由于近年糖尿病市场增长迅速。糖尿病用药已跃居全球药品销售排行第二位，仅次于肿瘤用药。同时在欧美国家，羟苯磺酸钙已被公认为是预防和治疗微血管循环障碍疾病，特别是治疗糖尿病引发视网膜病变的成熟产品，市场前景广阔。

（2）公司产品“林恒”螺旋藻胶囊为“国药准字”批文，执行 GMP 标准，其作为抗肿瘤辅助用药提高免疫力产品。近年来，由于生活环境及生活习惯的改变，生存压力的增加，我国肿瘤疾病发病率呈上升趋势。目前，化学药抗肿瘤机制的研究相对透彻，但肿瘤患者在接受放化疗杀伤肿瘤细胞的同时，对骨髓造血功能、消化道、免疫系统均有损伤。而中成药配合放化疗不仅可以减轻副作用，抗肿瘤疗效也有明显提高。另外，抗肿瘤中成药适应症范围更广，故临床上越来越多医生采取中西医结合的方法医治肿瘤患者，在延长患者生命的同时，改善患者的生活质量。公司产品螺旋藻胶囊主要通过提高免疫力、增加白细胞两大原理，对继发性肿瘤和原发性瘤手术、放疗、化疗有着良好疗效。同时，还对冠心病、

心率失常、高血脂、预防中风、全面提升机体免疫功能以及缓解糖尿病方面有着积极作用。目前抗肿瘤中成药有多个品种进入了国家医保目录，还有一部分品种被纳入地方医保增补目录，未来抗肿瘤中成药市场仍有望进一步增长。

3、化学药品制剂行业已经进入快速分化、结构升级的阶段，落后产能会被淘汰，具有医药自主创新能力、拥有知识产权的企业会在未来化学制剂竞争市场上处于优势地位。

4、药企同时面临两票制、营改增、医保控费、流通整治、工艺核查、一致性评价、临床数据核查等系列政策的机遇与挑战。

（四）竞争优势分析

竞争优势主要体现在大环境下居民对健康用药的认识、国家“医改”政策调整、“两票制”的施实：

1、居民对健康用药的认识：居民收入持续稳定增长，药品需求观念日趋合理尽管目前我国经济形势面临巨大挑战，但总体上来说仍将继续保持平稳增长，城乡居民消费结构进一步改善。人们对于健康产品和服务的投入和承受能力也在不断增加，对药品需求不再是“需时用药”，而是家庭“常备用药”，“防患于未然”，消费观念的改变将促使人们对医药产品的需求将不断增大。同时，消费者可支配收入的提高为医药流通行业的快速发展奠定了坚实的基础。2000 年以来城镇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稳定增长。居民医疗保健支出持续增长 随着经济水平的提高及大众健康意识的提升，人们对于健康保健需求的支付意愿与支出金额也随之增长。我国城镇居民人均医疗保健支出的增长增幅与可支配收入基本保持同步。人均医疗保健支出的持续 提高为健康产品市场稳定增长提供了有力保障。2000 年以来城镇居民人均医疗保健支出不断增高。人口结构开始呈现老龄化趋势，市场需求不断加大，适合老龄人口疾病特点的医疗药物需求量将进一步增大。公司生产的羟苯磺酸钙分散片产品剂型为分散片，具有快速溶解功能，在竞争中具有独特优势；生产的螺旋藻胶囊主要用于抗肿瘤辅助用药提高免疫力，在抗肿瘤、抗辐射、调节人体免疫功能，治疗冠心病、心率失常、高血压、预防中风等全面提升机体免疫功能以及缓解糖尿病方面有着积极作用。目前抗肿瘤中成药有多个品种进入了国家医保目录，还有一部分品种被纳入地方医保增补目录，未来抗肿瘤中成药市场仍有望进一步增长，优势显著。

2、国家医改政策调整：国家医改，医药分离，降低公立医院药占比随着国家医改的推进，二甲以上公立医院药占比持续降低，分离出的市场份额推送到基层终端市场，终端市场的扩大，对公司来说无疑是巨大利好。

3、两票制的逐步实施：“两票制”持续推进实施，继安徽、陕西之后，重庆“两票制”在 2016.12.30 日正式启动。“重庆版”号称预热的“国家版”两票制文件明确表示：“根据国务院医改办等九部委（局）《在公立医疗机构药品采购中推行“两票制”的实施意见》”。该文件明确所有公立医疗包括公立基层医疗机构全面实施“两票制”。机遇与挑战并存，公司迎来与终端市场直接合作的机会，机遇大于挑战。

（五）持续经营评价

报告期内，公司业务、资产、人员、财务、机构等完全独立，保持良好的公司独立自主经营的能力；会计核算、财务管理、风险控制等各项重大内部控制体系运行良好；主要财务、业务等经营指标健康；经营管理层、核心业务人员队伍稳定；公司和全体员工没有发生违法、违规行为。因此，公司拥有良好的持续经营能力。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对持续经营能力有重大不利影响的事项。

（六）扶贫与社会责任

公司始终遵循“信誉至上，真诚通天”的核心价值观，以至真至诚的态度及优质的产品服务社会。2016 年公司经营发展稳步提升，圆满完成了各项工作目标，积极履行社会责任，推动公司与社会各界的广泛沟通和交流，促进公司持续健康发展。公司始终努力履行作为企业的社会责任，把社会责任放在公司发展的重要位置，将社会责任意识融入到发展实践中，积极承担社会责任，支持地区经济发展和共享企业发展成果，并在报告其内荣获“最具社会责任感”企业荣誉称号。

二、未来展望

（一）行业发展趋势

伴随着全球经济的发展、世界人口总量的增长、社会老龄化程度的提高以及民众健康意识的不断增强，全球医药市场行业将持续快速增长；随着我国经济水平提高，饮食结构变化与人口老龄化进程及居民收入增加，医保体系健全等因素的驱动，糖尿病并发症用药及抗肿瘤用药提高免疫力产品，将成为拉动全球医药市场增长的主要力量。

（二）公司发展战略

紧紧围绕医药大健康产业，发扬科技优势，整合医药优质资源，着力构建大健康产业链，提高企业抗风险能力与市场竞争力，做大医药商业形成规模，做强产品研发与生产形成品牌，做精健康医疗与服务，形成特色现代化的管理，创建一流的公众公司。同时积极推动新产品研发，进一步丰富产品线。公司将以质量和创新为龙头驱动力，全面提升研发创新、项目管理、人力资源建设等各方面的综合能力，将公司发展成为国内领先的医药制药业企业。

（三）经营计划或目标

（1）主要产品方面：羟苯磺酸钙分散片主要针对三级医院，未来随着医生及患者的进一步认识，产品有望在一二级医院取得突破；螺旋藻胶囊作为市场中为数不多国药准字螺旋藻产品，在竞争中具备一定品牌优势；阿魏酸哌嗪片作为发改委低价药物名录，产品规模有望进一步提升。公司将以三款主要产品为突破口，加强渠道推广，力争实现主营业务的突破。

（2）产品研发方面：除现有产品已经取得的良好业绩外，公司将持续对新项目进行立项、技术改进等，逐步提升产品核心竞争力，增加产品线。2017 年公司计划立项新产品项目，同时拟开展临床研究、一致性评价研究及产品的技术升级和改善，以更丰富目前的产品线，以确保目前生产产品的质量，确保用药的安全有效。新立项项目：①羟苯磺酸钙胶囊（规格：0.5g）、②盐酸二甲双胍片（规格：0.85g）、③尚有部分拟立项项目在调研阶段；临床研究项目：①乙酰半胱氨酸胶囊药理学研究及人体生物等效性试验、②来曲唑片药理学研究及人体生物等效性试验、③拉米夫定片药理学研究及人体生物等效性试验；一致性评价项目：氟康唑胶囊质量一致性评价；产品技术升级及改善：①螺旋藻胶囊延长有效期稳定性考察研究工作、②双唑泰阴道泡腾片生产工艺优化研究、③阿魏酸哌嗪片提高质量标准研究。

（3）生产方面：公司将持续关注生产安全、产品质量。开拓与原料厂商的合作，整合行业资源，稳固市场变化。

（4）营销模式方面：面对政策变化及资本化、互联网化的新型经济形势，公司勇于调整销售模式，将注重从传统招商模式向精细化、多元化的招商模式的转变。在建立精细化招商的基础上，努力探索发展终端销售及实体门店销售模式。

（5）经营管理方面：公司已经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将借助资本市场投融资功能，进一步提升公司实力。在挂牌后，公司计划引入战略投资者，进一步充实公司资本金；同时计划设立员工持股计划，进一步激励高管及员工。

（6）人才引进方面，公司目前仍缺乏高级专业人才和复合型人才，将借助挂牌契机，加大人才引进力度，提升人才队伍战斗力。

（四）不确定性因素

不适用。

三、风险因素

（一）持续到本年度的风险因素

一、产业政策风险 医药产业是我国重点发展的行业之一，医药产品是关系人民生命健康和安全的特殊消费产品；同时，医药产业又是一个受监管程度较高的行业，其监管部门包括国家及各级地方药品监管部门，它们在各自的权限范围内，制订相关的政策法规，对整个行业实施监管。同时，我国医疗体制正处在变革阶段，相关的政策法规体系正在逐步制订和不断完善。相关政策法规的出台将进一步促进我国医药市场有序、健康地发展，但也有可能不同程度地增加医药制造企业的运营成本，并将对医药制造企业的生

产和销售产生影响。此外，为配合新医改，国家出台了“基本药物目录”，并将对列入基本药物目录的药品进行流通体制改革。新医改的推进和逐步实施，将对我国现有的医药制造和流通产生影响，本公司若不能及时有效的应对，将会对公司生产经营产生影响。

应对措施：公司将密切关注国家医药方面的产业政策，使公司紧跟国家的产业政策发展。

二、生产经营风险 由于医药质量安全事关重大，因此一旦出现质量事故，将会造成较为严重的后果，罚款、停业整顿甚至吊销营业执照。虽然公司自成立以来，一直严格把守质量关，坚持“质量优于产量”的方针，但公司作为医药制造业企业，仍面临着潜在在质量安全事故可能带来的经营风险。

应对措施：公司将加强生产管理，加大对生产人员的技能培训，提升风险意识。

三、新药研发的失败风险 新产品开发的风险主要体现为研发失败、监管部门审批未通过等。产业化风险主要表现为研发出来的产品是否能给公司带来预期的经济利益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如果公司投入大量资金进行研发，但是研发失败或者未通过审批，则会对公司未来的持续发展带来较大的影响。

应对措施：公司将进一步加强研发投入前论证的科学性严谨性，并加强研发过程管理，巩固销售力量，保证公司新产品顺利推出市场。

四、主导产品较为集中的风险报告期内，公司产品羟苯磺酸钙分散片收入占公司营业收入的比重较高。

应对措施：公司时刻关注竞争市场变化，关注终端市场需求，并加强对羟苯磺酸钙分散片的改进改良，用疗效锁定患者，用专利稳定市场，用服务扩大市场。同时，公司的新品种也在研发中，未来将进一步充实产品线。

五、公司产品价格下降的风险 近年来，为治理药价虚高、降低群众医疗成本，政府加强了对药价的管理工作，2006 年以来国家发改委多次调低相关药品的最高零售价，对药品生产企业的收入和利润有不同程度的影响。药品价格下降主要原因包括政策性降价和招标竞争所致的价格下降。如果公司产品属于政策性降价范围或者由于市场竞争被迫降价，则会对公司的利润产生较大的影响。

应对措施：公司将加大知识产权的保护同时争取国家政策的支持和保护，突显产品的技术优势和抗风险能力，不断提升公司品牌形象，提高对经销商的议价能力。同时，公司将不断加强新药研发，推出新产品，保持和提升公司的利润水平。

六、公司治理机制不能有效发挥作用的的风险，股份公司成立后治理机制正在逐步完善，建立了符合公司现状的内部控制体系。公司成为非上市公众公司，公司治理机制需要相应地在更为有效地发挥作用。因此，对公司内部控制管理提出了更高的要求。如果公司不能使其治理机制迅速实现科学化、高效化和制度化，或不能做到信息披露的客观、及时，将会在一定程度上影响公司的生产运营和 投资者的利益。

应对措施：公司将不断鼓励、定期组织管理层学习《公司法》、《公司章程》以及其他独立制订的公司内部管理制度。通过组织公司管理层学习，以及主动积极与公司主办券商及法律顾问沟通，可以促进公司各职能机构明确责任，行使相应职权，确保公司治理做到形式、实质上均规范运行。公司亦需要更加重视信息披露工作，保证信息披露及时、客观、有效及准确。董事会秘书应当自主学习专业知识，了解公司财务和经营情况，按照法律要求负责信息披露事务。公司日常经营均应在法律、法规和公司内部制度的约束下进行，应不断完善惩处机制和报告机制，在发现问题时做到及时沟通，有效避免对公司造成影响。

七、管理决策风险 公司的股东为自然人林尤仁及郑娃，两个合计持有公司 100%股份，且系夫妻关系。林尤仁为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郑娃为公司董事兼副总经理，两人之女林洁希为公司董事兼副总经理。尽管公司聘请了研发管理、市场营销、人力资源、财务管理等各方面的人才，但公司仍具有较为明显的家族企业特征。随着公司持续发展，资产规模逐渐增长，经营活动更趋复杂，经营区域逐步扩张，对公司的管理水平和决策能力提出了更高的要求。如果公司不能随着经营规模的扩大相应提升管理水平，可能存在不能有效实施管理 决策的风险。同时，若公司股东利用其控制地位，对公司的人事、财务、重大经营及关联交易等进行不当决策，则将对公司经营管理产生负面影响的风险。

应对措施：随着公司业务发展规模的不断扩大和从业人员的不断扩充，公司将进一步制定相关的制度，逐步进行规范化的管理，公司也将加强人才引进。在全国股转系统挂牌后，公司也将适时引入其他投资者或股东，进一步优化公司的股权结构。

(二) 报告期内新增的风险因素

报告期内无新增的风险因素。

四、董事会对审计报告的说明

(一) 非标准审计意见说明：

是否被出具“非标准审计意见审计报告”：	否
审计意见类型：	标准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
董事会就非标准审计意见的说明：无	

(二) 关键事项审计说明：

—

第五节 重要事项

一、重要事项索引

事项	是或否	索引
是否存在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否	-
是否存在对外担保事项	否	-
是否存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资产的情况	是	二、(一)
是否存在日常性关联交易事项	是	二、(二)
是否存在偶发性关联交易事项	是	二、(三)
是否存在经股东大会审议过的收购、出售资产、对外投资事项或者本年度发生的企业合并事项	否	-
是否存在股权激励事项	否	-
是否存在已披露的承诺事项	否	-
是否存在资产被查封、扣押、冻结或者被抵押、质押的情况	否	-
是否存在被调查处罚的事项	否	-
是否存在自愿披露的重要事项	否	-

二、重要事项详情

(一)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情况

单位：元

占用者	占用形式 (资金、资产、资源)	占用性质 (借款、垫支、其他)	期初余额	累计发生额	期末余额	是否归还	是否为挂牌前已清理事项
海南林恒药业有限公司	资金	其他	0.00	7,600,000.00	0.00	是	否
总计			0.00	7,600,000.00	0.00		

占用原因、归还及整改情况：

2016 年 5 月 26 日公司接国家食品药品监督管理总局发布关于落实《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开展仿制药质量和疗效一致性评价的意见》有关事项的公告后，2016 年 6 月 14 日，公司开展药品一致性评价工作，经公司股东同意与广西南宁科冠医药科技开发有限公司签订了《药品一致性评价委托协议书》，为了保证资金安全有效，经双方协商，对方同意将一致性评价项目启动资金 760 万委托第三方海南林恒药业有限公司代收。2016 年 6 月 30 日，因对方无法开展一致性评价工作，故项目取消合作海南林恒药业有限公司将 760 万款项退还给公司。具体内容详见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2016 年 8 月 30 日公告编号为：2016-028 《海南林恒制药股份有限公司偶发性关联交易暨资金占用的公告》及 2016 年 8 月 30 日公告编号为：2016-029 《海南林恒制药股份有限公司偶发性关联交易暨资金占用进展公告》的说明。

(二) 报告期内公司发生的日常性关联交易情况

单位：元

日常性关联交易事项		
具体事项类型	预计金额	发生金额
1. 购买原材料、燃料、动力	-	-

海南林恒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度报告

2. 销售产品、商品、提供或者接受劳务委托，委托或者受托销售	-	-
3. 投资（含共同投资、委托理财、委托贷款）	-	-
4. 财务资助（挂牌公司接受的）	-	-
5. 公司章程中约定适用于本公司的日常关联交易类型	-	-
6. 其他	259,700.00	268,859.52
总计	259,700.00	268,859.52

（三）报告期内公司发生的偶发性关联交易情况

单位：元

偶发性关联交易事项			
关联方	交易内容	交易金额	是否履行必要决策程序
海南林恒药业有限公司	其它	7,600,000.00	是
总计	-	7,600,000.00	-

偶发性关联交易的必要性、持续性以及对公司生产经营的影响：

上述关联交易属于偶发性关联交易，有助于公司经营发展，是公司项目发展的需要，是合理的，必要的；同时此次关联交易价格公允，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形，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第六节 股本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普通股股本情况

（一）普通股股本结构

单位：股

股份性质		期初		本期变动	期末	
		数量	比例%		数量	比例%
无限售条件股份	无限售股份总数	-	-	8,000,000	8,000,000	25.00%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	-	8,000,000	8,000,000	25.00%
	董事、监事、高管	-	-	8,000,000	8,000,000	25.00%
	核心员工	-	-	-	-	-
有限售条件股份	有限售股份总数	32,000,000	100.00%	-	24,000,000	75.00%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32,000,000	100.00%	-	24,000,000	75.00%
	董事、监事、高管	32,000,000	100.00%	-	24,000,000	75.00%
	核心员工	-	-	-	-	-
总股本		32,000,000	-	8,000,000	32,000,000	-
普通股股东人数		-				

（二）普通股前十名股东情况

单位：股

序号	股东名称	期初持股数	持股变动	期末持股数	期末持股比例%	期末持有限售股份数量	期末持有无限售股份数量
----	------	-------	------	-------	---------	------------	-------------

海南林恒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度报告

1	林尤仁	17,159,400	0	17,159,400	53.62%	12,869,550	4,289,850
2	郑娃	14,840,600	0	14,840,600	46.38%	11,130,450	3,710,150
合计		32,000,000	0	32,000,000	100.00%	24,000,000	8,000,000

前十名股东间相互关系说明：

股东林尤仁与郑娃系夫妻关系。

二、优先股股本基本情况

单位：股

项目	期初股份数量	数量变动	期末股份数量
计入权益的优先股	-	-	-
计入负债的优先股	-	-	-
优先股总股本	-	-	-

三、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情况

（一）控股股东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无变动。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为林尤仁、郑娃，情况介绍如下：

林尤仁，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男，1958 年出生，毕业于海南大学，本科学历。1984 年 10 月至 1991 年 8 月任海南省海联制药厂销售部经理；1991 年 9 月至 1995 年 5 月任海南省医药总公司新特药部经理；1995 年 6 月至 2015 年 8 月任有限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2015 年 9 月至今任股份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任期为三年。

报告期内，林尤仁持有公司股份 17,159,400 股，持股比例为 53.62%。

郑娃，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女，1964 年出生，毕业于中国药科大学，大专学历。1985 年 9 月至 1991 年 3 月任海南海联制药厂化验员；1991 年 4 月至 1993 年 3 月任海南省医药总公司行政部经理；1993 年 4 月至 2015 年 8 月任有限公司副董事长；2015 年 9 月至今任股份公司董事兼副总经理，任期为三年。

报告期内，郑娃持有公司股份 14,840,600 股，持股比例为 46.38%。

（二）实际控制人情况

实际控制人情况与控股股东情况一致。

第七节 融资及分配情况

一、挂牌以来普通股股票发行情况

单位：元/股

发行方案公告时间	新增股票挂牌转让日期	发行价格	发行数量	募集金额	发行对象中董监高与核心员工人数	发行对象中做市商家数	发行对象中外部自然人人数	发行对象中私募投资基金家数	发行对象中信托及资管产品家数	募集资金用途是否变更
----------	------------	------	------	------	-----------------	------------	--------------	---------------	----------------	------------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

二、债券融资情况

单位：元

代码	简称	债券类型	融资金额	票面利率%	存续时间	是否违约
合计			-			

三、间接融资情况

单位：元

融资方式	融资方	融资金额	利息率%	存续时间	是否违约
合计		-			

四、利润分配情况

（一）报告期内的利润分配情况

单位：元/股

股利分配日期	每 10 股派现数（含税）	每 10 股送股数	每 10 股转增数
合计	-	-	-

（二）利润分配预案

单位：元/股

项目	每 10 股派现数（含税）	每 10 股送股数	每 10 股转增数
年度分配预案	-	-	4.69

注：公司拟以当前总股本 32,000,000 股为基数，以剩余的可供分配的未分配利润 15,000,000.00 元为基础，向全体股东转增每 10 股转增 4.6875 股，共计转增 15,000,000 股，转增后公司股本总数由 32,000,000 股增加至 47,000,000 股。实际分派结果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计算结果为准。剩余未分配利润为 772,354.70 元，结转以后年度分配。最终方案以股东大会审议结果为准。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员工情况

一、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一) 基本情况

姓名	职务	性别	年龄	学历	任期	是否在公司领取薪酬
林尤仁	董事长/总经理	男	59	本科	三年	是
郑娃	董事/副总经理	女	52	大专	三年	是
林洁希	董事/副总经理	女	27	研究生	三年	是
陈湘	董事/董事会秘书	女	36	大专	三年	是
陈梅	董事	女	44	本科	三年	是
蔡霞	监事会主席	女	39	本科	三年	是
袁瑞佼	股东代表监事	男	38	本科	三年	是
王永辉	职工代表监事	男	40	大专	三年	是
林尤仁	高级管理人员	男	59	本科	三年	是
郑娃	高级管理人员	女	52	大专	三年	是
林洁希	高级管理人员	女	27	研究生	三年	是
邢陈妹	高级管理人员	女	39	大专	三年	是
陈湘	高级管理人员	女	36	大专	三年	是
董事会人数:						5
监事会人数:						3
高级管理人员人数:						5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相互间关系及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关系:

董事长/总经理林尤仁与董事/副总经理郑娃系夫妻关系;董事/副总经理林洁希系董事长/总经理林尤仁及董事/副总经理郑娃之女。

(二) 持股情况

单位: 股

姓名	职务	期初持普通股股数	数量变动	期末持普通股股数	期末普通股持股比例%	期末持有股票期权数量
林尤仁	董事长/总经理	17,159,400	0	17,159,400	53.62%	0
郑娃	董事/副总经理	14,840,600	0	14,840,600	46.38%	0
合计		32,000,000	0	32,000,000	100.00%	0

(三) 变动情况

本年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简要职业经历:

—

二、员工情况

(一) 在职员工(母公司及主要子公司)基本情况

按工作性质分类	期初人数	期末人数
行政管理人员	13	11
销售人员	9	10
财务人员	6	6

海南林恒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度报告

技术人员	11	14
生产人员	31	30
员工总计	70	71

按教育程度分类	期初人数	期末人数
博士	-	-
硕士	1	2
本科	13	15
专科	33	31
专科以下	23	23
员工总计	70	71

人员变动、人才引进、培训、招聘、薪酬政策、需公司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等情况：

1、人员变动及人才引进 截止报告期末，公司在职员工 71 人。公司人员相对稳定，报告期未出现大规模人员流失情况。公司 2016 年积极开展人才培养计划，加大人才储备力度，同时不断完善培训、晋升、薪酬考核体系，以吸引更多优秀人才。

2、员工薪酬政策 公司依据岗位性质和工作内容不同，制定了相应的薪酬制度和绩效考核制度。以基本工资、岗位工资、绩效工资和业绩提成相结合，并配合相适应的绩效考核指标，打造了一个公平、合理的绩效考核氛围。同时为了配合公司战略发展，满足高端人才引进和职业发展，对技术型人才及核心管理人员薪资水平进行了调整，进一步完善了公司岗位薪酬体系。公司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法》和地方相关法规文件规定，向员工支付各项薪酬、为员工办理社会保险、公积金，并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个人所得税法》，为员工代扣代缴个人所得税。

3、培训计划 报告期内，公司开展了形式多样的教育培训，包括新员工入职培训、企业文化培训、技术培训和销售技巧培训等，使公司员工掌握更多的技能，熟悉企业文化，更好更快的熟悉岗位知识，更好的实现自身的价值。

4、需公司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 公司按照国家及地方有关政策规定为员工缴纳社会保险和住房公积金，没有需要公司承担费用的离退休人员。

（二）核心员工以及核心技术人员

	期初员工数量	期末员工数量	期末普通股持股数量
核心员工	-	-	-
核心技术人员	3	2	17,159,400

核心技术团队或关键技术人员的基本情况及其变动情况：

公司报告期内无核心员工。报告期内核心技术人员韦太保离职，其在任核心技术人员期间担任公司质量部长职务，公司在她离职后，已聘请新的质量部长担任此职，故核心技术人员的离职不影响公司正常的运行及其它影响。

第九节 公司治理及内部控制

事项	是或否
年度内是否建立新的公司治理制度	是
董事会是否设置专业委员会	否
董事会是否设置独立董事	否
投资机构是否派驻董事	否
监事会对本年监督事项是否存在异议	否
管理层是否引入职业经理人	否
会计核算体系、财务管理、风险控制及其他重大内部管理制度本年是否发现重大缺陷	否
是否建立年度报告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	是

一、公司治理

（一）制度与评估

1、公司治理基本状况

公司按照《公司法》、《证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要求，不断完善公司的治理和信息披露的完整性，建立行之有效的内控管理体系，确保公司规范动作。报告期内，公司已建立包括《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总经理工作细则》、《董事会秘书工作细则》、《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对外担保管理制度》、《信息披露管理制度》、《承诺管理制度》、《利润分配管理制度》等一系列管理制度。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均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议事规则及各项管理制度规定的职权独立有效地运作。公司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及内部管理制度的规定开展经营。

2、公司治理机制是否给所有股东提供合适的保护和平等权利的评估意见

公司现有的治理机制符合《公司法》、《证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能够有效地提高公司的治理水平和决策质量，有效识别和控制经营管理中的重大风险，保护股东充分行使知情权、参与权、质疑权和表决权等权利。公司的治理机制能够给所有股东提供合适的保护，确保所有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充分行使其合法权利。

3、公司重大决策是否履行规定程序的评估意见

报告期内，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均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履行各自的权利和义务，公司重大事项均按照公司章程及各项制度相关规定进行决策，履行了相应的法律程序。

4、公司章程的修改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章程》未进行修改。

（二）三会运作情况

1、三会召开情况

会议类型	报告期内会议召开的次数	经审议的重大事项（简要描述）
董事会	5	分别为：1、第一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海南林恒制药股份有限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投资银行理财产品的议案》、《关于海南林恒制药股份有限公司向交通银行海南省分行营业部申请开立银行承兑汇票的议案》、《关于海南

		林恒制药股份有限公司提请召开 201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2、第一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5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5 年度董事会报告>的议案》、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续聘 2016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 2015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审议通过了《关于追认 2015 年度偶发性关联交易的议案》、审议通过了《关于 2015 年度不分红的议案》、审议通过了《2015 年财务决算报告》、审议通过了《2016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审议通过了《2015 年资金占用专项报告》、审议通过了《2015 年度审计报告的议案》；3、第一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关于海南林恒制药股份有限公司向海口联合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申请开立银行承兑汇票的议案》、审议《关于海南林恒制药股份有限公司提请召开 201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4、第一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6 年半年度报告>的议案》、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利润分配管理制度>的议案》、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承诺管理制度>的议案》、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偶发性关联交易暨资金占用》的议案、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提请召开<2016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5、第一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聘请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审计机构的议案》、审议通过《关于公司<提请召开 2016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 的议案》
监事会	2	分别为：1、第一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5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5 年度监事会报告>的议案》、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续聘 2016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 2015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审议通过了《关于追认 2015 年度偶发性关联交易的议案》、审议通过了《关于 2015 年度不分红的议案》、审议通过了《2015 年财务决算报告》、审议通过了《2016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审议通过了《2015 年资金占用专项报告》、审议通过了《2015 年度审计报告的议案》；2、第一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6 年半年度报告>的议案》。
股东大会	4	分别是：1. 2016 年第一次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关于海南林恒制药有限公司向交通银行海南省分行营业部申 请开立银行承兑汇票的议案》；2、201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海南林恒制药有限公司向海口联合 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申请开立银行承兑汇票的议 案》；3、2016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海南林恒制药有限公司承诺管理制度》、《海南林恒制药有限公司利润分配管理制度》、《海南林恒制药有限公司偶发性关联交易 暨资金占用》的议案；4、2016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聘请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 伙）为公司审计机构的议案》。
--	--	---

2、三会的召集、召开、表决程序是否符合法律法规要求的评估意见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着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等的有关规定发出会议通知，合法投票表决，三会的召集、召开、表决程序均符合法律法规的要求。

（三）公司治理改进情况

公司已经严格按照《公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章制度的要求，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全面推行制度化规范化管理，形成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和管理层各司其职、各负其责、相互制约的科学有效的工作机制；制定并完善了《公司章程》、三会议事规则及相关管理制度，为公司各项业务活动的有效运行及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内部规章制度的贯彻执行提供保证。公司重大生产经营决策、投资决策及财务决策均按照《公司章程》及有关内控制度规定的程序和规则进行，截至报告期末，上述机构和人员依法运作，未出现违法、违规现象，能够切实履行应尽的职责和义务，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符合相关法规的要求。随着经营环境的变化、管理的不断深化，公司在持续完善和优化内部控制制度，监督控制政策和控制程序的有效性，使之始终适应公司的发展需要。

（四）投资者关系管理情况

公司的《公司章程》及《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对投资者关系管理进行了专门规定。公司由董事会秘书作为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负责人，全面负责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在深入了解公司运作和管理、经营状况、发展战略等情况下，负责策划、安排和组织各类投资者关系管理活动。《公司章程》及《信息披露管理制度》对公司信息披露事务管理进行了专门规定。董事会秘书负责协调和组织公司信息披露事宜，负责对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及相关人员就公司信息披露事务进行全面和系统的培训。根据法律、法规和中国证监会、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的规定应进行披露的信息必须于第一时间在公司信息披露指定网站公布，同时应保证公司信息披露的及时 性、合法性、真实性和完整性。

（五）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在本年度内履行职责时所提出的重要意见和建议

不适用。

二、内部控制

（一）监事会就年度内监督事项的意见

监事会在报告期内的监督活动中未发现公司存在重大风险事项，监事会对报告期内的监督事项无异议。

（二）公司保持独立性、自主经营能力的说明

公司与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在业务、资产、人员、财务、机构等方面相互独立。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影响公司独立性的情形。公司具备独立自主经营的能力。

1、业务独立情况 公司具有完整的业务流程，拥有独立的采购、储运、销售部门和渠道，公司拥有独

立的经营场所。公司业务具有独立性。

2、资产独立情况 股份公司系由海南林恒制药有限公司整体变更设立。股份公司设立时，整体继承了有限公司的业务、资产、机构及债权、债务，未进行任何业务和资产剥离。公司资产产权关系明晰，不存在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占用的情况。公司拥有开展业务所需的技术、场所和必要设备、设施。公司拥有生产经营所需的相关知识产权。公司资产具备独立性。

3、人员独立情况 公司的总经理、财务负责人和董事会秘书等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担任职务的情形。 公司人员具备独立性。

4、财务独立情况 公司建立了独立的财务核算体系，能够独立做出财务决策，具有规范的财务会计制度。公司独立在银行开户，依法独立进行纳税申报和履行纳税义务，不存在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共用银行账户的情形。公司财务具备独立性。

5、机构独立情况 公司设置了独立的组织机构，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规范运作，股东大会、董事会和高级管理人员独立行使经营管理职权，监事会积极发挥监督作用。公司拥有独立的经营和办公场所，不存在与他人合署经营的情况。公司各组织机构的设置、运行和管理均独立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公司机构具备独立性。

（三）对重大内部管理制度的评价

1、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国家法律法规关于会计核算的规定，从公司自身情况出发，制定会计核算的具体细节制度，并按照要求进行独立核算，保证公司正常开展会计核算工作。

2、关于财务管理体系报告期内，公司严格贯彻和落实各项公司财务管理制度，在日常财务工作中严格管理，强化实施。

3、关于风险控制体系 报告期内，公司在有效分析公司存在的各种风险因素的前提下，采取事前防范、事中控制、事后分析与评估等措施，从企业规范的角度继续完善风险控制体系。公司董事会认为，公司现有内部控制制度完整、合理有效，能够适应公司现行管理海南林恒制药股份有限公司的要求和公司发展的需要，并能得到有效实施；能够保证贯彻执行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单位内部规章制度以及公司各项业务活动的健康运行；能够保证公司财务报告及相关会计信息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能够保证公司经营管理目标的实现。

（四）年度报告差错责任追究制度相关情况

公司已经制订了《年报信息披露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于 2017 年 03 月 27 日召开的第一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并于 2017 年 03 月 27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披露《年报信息披露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公告编号： 2017-001）。

第十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是否审计	是
审计意见	标准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
审计报告编号	大华审字[2017]002825 号
审计机构名称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审计机构地址	北京海淀区西四环中路 16 号院 7 号楼 12 层
审计报告日期	2017-03-27
注册会计师姓名	王祖平、符永富
会计师事务所是否变更	是
会计师事务所连续服务年限	1

审计报告正文：

审计报告

大华审字[2017]002825 号

海南林恒制药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审计了后附的海南林恒制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林恒制药公司”)财务报表,包括 2016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16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一、管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编制和公允列报财务报表是林恒制药公司管理层的责任,这种责任包括:

- (1) 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并使其实现公允反映;
- (2) 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执行审计工作的基础上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要求我们遵守职业道德守则,计划和执行审计工作以对财务报表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 审计工作涉及实施审计程序,以获取有关财务报表金额和披露的审计证据。选择的审计程序取决于注册会计师的判断,包括对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的评估。在进行风险评估时,注册会计师考虑与财务报表编制和公允列报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审计工作还包括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的合理性,以及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 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审计意见 我们认为,林恒制药公司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林恒制药公司 2016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16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王祖平

中国·北京 中国注册会计师: 符永富

二〇一七年三月二十七日

二、财务报表

海南林恒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度报告

(一) 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		
货币资金	七(注释 1)	5,658,962.32	6,817,711.49
结算备付金	-	-	-
拆出资金	-	-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	-	-
衍生金融资产	-	-	-
应收票据	七(注释 2)	103,950.00	-
应收账款	七(注释 3)	16,889,925.63	3,856,072.25
预付款项	七(注释 4)	181,405.08	630,246.00
应收保费	-	-	-
应收分保账款	-	-	-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	-	-
应收利息	-	-	-
应收股利	-	-	-
其他应收款	七(注释 5)	172,039.82	106,073.94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
存货	七(注释 6)	3,897,138.39	4,872,349.91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	-	-
其他流动资产	七(注释 7)	30,000,000.00	18,600,000.00
流动资产合计	-	56,903,421.24	34,882,453.59
非流动资产：	-		
发放贷款及垫款	-	-	-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	-
持有至到期投资	-	-	-
长期应收款	-	-	-
长期股权投资	-	-	-
投资性房地产	-	-	-
固定资产	七(注释 8)	6,416,763.63	7,475,211.78
在建工程	-	-	-
工程物资	-	-	-
固定资产清理	-	-	-
生产性生物资产	-	-	-
油气资产	-	-	-
无形资产	七(注释 9)	92,960.83	127,905.50
开发支出	-	-	-
商誉	-	-	-

海南林恒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度报告

长期待摊费用	七(注释 10)	850,000.00	-
递延所得税资产	七(注释 11)	134,945.18	45,880.60
其他非流动资产	-	-	-
非流动资产合计	-	7,494,669.64	7,648,997.88
资产总计	-	64,398,090.88	42,531,451.47
流动负债：	-		
短期借款	-	-	-
向中央银行借款	-	-	-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	-	-
拆入资金	-	-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	-	-
衍生金融负债	-	-	-
应付票据	七(注释 12)	4,628,847.03	-
应付账款	七(注释 13)	1,505,905.97	1,695,275.54
预收款项	七(注释 14)	2,051,641.00	1,308,955.00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	-	-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	-	-
应付职工薪酬	七(注释 15)	906,386.00	237,331.00
应交税费	七(注释 16)	3,005,902.64	965,915.07
应付利息	-	-	-
应付股利	-	-	-
其他应付款	七(注释 17)	504,816.00	291,823.00
应付分保账款	-	-	-
保险合同准备金	-	-	-
代理买卖证券款	-	-	-
代理承销证券款	-	-	-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	-	-
其他流动负债	-	-	-
流动负债合计	-	12,603,498.64	4,499,299.61
非流动负债：	-		
长期借款	-	-	-
应付债券	-	-	-
其中：优先股	-	-	-
永续债	-	-	-
长期应付款	-	-	-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	-	-
专项应付款	-	-	-
预计负债	-	-	-
递延收益	七(注释 18)	1,488,333.33	1,778,333.33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

海南林恒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度报告

其他非流动负债	-	-	-
非流动负债合计	-	1,488,333.33	1,778,333.33
负债合计	-	14,091,831.97	6,277,632.94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		
股本	七(注释 19)	32,000,000.00	32,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	-	-
其中：优先股	-	-	-
永续债	-	-	-
资本公积	七(注释 20)	597,324.50	597,324.50
减：库存股	-	-	-
其他综合收益	-	-	-
专项储备	-	-	-
盈余公积	七(注释 21)	1,936,579.71	534,837.22
一般风险准备	-	-	-
未分配利润	七(注释 22)	15,772,354.70	2,855,158.36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	50,306,258.91	35,987,320.08
少数股东权益	-	-	266,498.45
所有者权益合计	-	50,306,258.91	36,253,818.53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	64,398,090.88	42,531,451.47

法定代表人：林尤仁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邢陈妹 会计机构负责人：邢陈妹

（二）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		
货币资金	-	5,658,962.32	6,752,726.95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	-	-
衍生金融资产	-	-	-
应收票据	-	103,950.00	-
应收账款	十二(注释 1)	16,889,925.63	3,856,072.25
预付款项	-	181,405.08	630,246.00
应收利息	-	-	-
应收股利	-	-	-
其他应收款	十二(注释 2)	172,039.82	106,073.94
存货	-	3,897,138.39	4,872,349.91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	-	-
其他流动资产	-	30,000,000.00	16,000,000.00
流动资产合计	-	56,903,421.24	32,217,469.05
非流动资产：	-		

海南林恒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度报告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	-
持有至到期投资	-	-	-
长期应收款	-	-	-
长期股权投资	十二(注释 3)	-	2,700,000.00
投资性房地产	-	-	-
固定资产	-	6,416,763.63	7,475,211.78
在建工程	-	-	-
工程物资	-	-	-
固定资产清理	-	-	-
生产性生物资产	-	-	-
油气资产	-	-	-
无形资产	-	92,960.83	127,905.50
开发支出	-	-	-
商誉	-	-	-
长期待摊费用	-	850,000.00	-
递延所得税资产	-	134,945.18	45,880.60
其他非流动资产	-	-	-
非流动资产合计	-	7,494,669.64	10,348,997.88
资产总计	-	64,398,090.88	42,566,466.93
流动负债：	-		
短期借款	-	-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	-	-
衍生金融负债	-	-	-
应付票据	-	4,628,847.03	-
应付账款	-	1,505,905.97	1,695,275.54
预收款项	-	2,051,641.00	1,308,955.00
应付职工薪酬	-	906,386.00	237,331.00
应交税费	-	3,005,902.64	965,915.07
应付利息	-	-	-
应付股利	-	-	-
其他应付款	-	504,816.00	291,823.00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	-	-
其他流动负债	-	-	-
流动负债合计	-	12,603,498.64	4,499,299.61
非流动负债：	-		
长期借款	-	-	-
应付债券	-	-	-
其中：优先股	-	-	-
永续债	-	-	-
长期应付款	-	-	-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	-	-

海南林恒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度报告

专项应付款	-	-	-
预计负债	-	-	-
递延收益	-	1,488,333.33	1,778,333.33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
其他非流动负债	-	-	-
非流动负债合计	-	1,488,333.33	1,778,333.33
负债合计	-	14,091,831.97	6,277,632.94
所有者权益：	-		
股本	-	32,000,000.00	32,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	-	-
其中：优先股	-	-	-
永续债	-	-	-
资本公积	-	597,324.50	597,324.50
减：库存股	-	-	-
其他综合收益	-	-	-
专项储备	-	-	-
盈余公积	-	1,936,579.71	534,837.22
未分配利润	-	15,772,354.70	3,156,672.27
所有者权益合计	-	50,306,258.91	36,288,833.99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合计	-	64,398,090.88	42,566,466.93

法定代表人： 林尤仁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邢陈妹 会计机构负责人： 邢陈妹

海南林恒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度报告

(三) 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营业总收入	七(注释 23)	51,867,824.01	34,067,057.47
其中：营业收入	七(注释 23)	51,867,824.01	34,067,057.47
利息收入	-	-	-
已赚保费	-	-	-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	-	-
二、营业总成本	七(注释 23)	37,407,492.12	28,058,459.92
其中：营业成本	七(注释 23)	15,664,520.87	14,255,657.05
利息支出	-	-	-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	-	-
退保金	-	-	-
赔付支出净额	-	-	-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	-	-
保单红利支出	-	-	-
分保费用	-	-	-
营业税金及附加	七(注释 24)	786,023.70	346,772.22
销售费用	七(注释 25)	8,806,509.32	6,113,044.54
管理费用	七(注释 26)	11,465,553.85	7,235,789.20
财务费用	七(注释 27)	-8,879.45	-9,392.31
资产减值损失	七(注释 28)	693,763.83	116,589.22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七(注释 29)	274,423.58	156,436.17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	-	-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	14,734,755.47	6,165,033.72
加：营业外收入	七(注释 30)	2,034,400.59	775,179.57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	-	-
减：营业外支出	七(注释 31)	134,305.98	520,579.05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	35,928.92	21,704.89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	16,634,850.08	6,419,634.24
减：所得税费用	七(注释 32)	2,573,697.71	1,077,028.28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	14,061,152.37	5,342,605.96
其中：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	-	-	-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	14,056,779.62	5,343,182.58
少数股东损益	-	4,372.75	-576.62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	-	-

海南林恒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度报告

2.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	-	-
(二) 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
1.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	-	-
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	-	-
3.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	-	-
4. 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	-	-
5.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	-	-
6. 其他	-	-	-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
七、综合收益总额	-	14,061,152.37	5,342,605.96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	14,056,779.62	5,343,182.58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	4,372.75	-576.62
八、每股收益：	-		
(一) 基本每股收益	-	0.44	0.27
(二) 稀释每股收益	-	0.44	0.27

法定代表人：林尤仁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邢陈妹 会计机构负责人：邢陈妹

(四) 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营业收入	十二(注释 4)	51,867,824.01	34,067,057.47
减：营业成本	十二(注释 4)	15,664,520.87	14,255,657.05
营业税金及附加	-	786,023.70	346,772.22
销售费用	-	8,806,509.32	6,113,044.54
管理费用	-	11,455,408.81	7,225,489.20
财务费用	-	-11,295.18	-9,189.52
资产减值损失	-	693,763.83	116,589.22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十二(注释 5)	218,135.36	152,105.21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	-	-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	14,691,028.02	6,170,799.97
加：营业外收入	-	2,034,400.59	775,179.57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	-	-
减：营业外支出	-	134,305.98	520,579.05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	35,928.92	21,704.89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	16,591,122.63	6,425,400.49
减：所得税费用	-	2,573,697.71	1,077,028.28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	14,017,424.92	5,348,372.21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

海南林恒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度报告

(一) 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	-	-
2.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	-	-
(二) 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
1.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	-	-
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	-	-
3.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	-	-
4. 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	-	-
5.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	-	-
6. 其他	-	-	-
六、综合收益总额	-	14,017,424.92	5,348,372.21
七、每股收益：	-		
(一) 基本每股收益	-	-	0.27
(二) 稀释每股收益	-	-	-

法定代表人：林尤仁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邢陈妹 会计机构负责人：邢陈妹

海南林恒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度报告

(五) 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	47,599,486.36	48,156,719.51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	-	-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	-	-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	-	-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	-	-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	-	-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	-	-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	-	-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	-	-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	-	-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	-	-
收到的税费返还	-	-	-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注释 33)	9,402,028.66	25,053,194.95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57,001,515.02	73,209,914.46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	11,145,397.07	18,741,850.04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	-	-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	-	-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	-	-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	-	-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	-	-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	4,345,871.63	3,541,614.67
支付的各项税费	-	7,801,889.66	5,152,685.60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注释 33)	23,127,305.80	26,244,916.64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	46,420,464.16	53,681,066.9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10,581,050.86	19,528,847.51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	77,791,300.00	44,4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	536,582.79	156,436.17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	-	-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	-	-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78,327,882.79	44,556,436.17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	1,019,877.00	594,712.42
投资支付的现金	-	89,191,300.00	63,000,0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	-	-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	-	-

海南林恒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度报告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	90,211,177.00	63,594,712.4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11,883,294.21	-19,038,276.25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	-	-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	-	-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	-	-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	-	-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	-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	-	-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	270,871.20	-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	-	-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	270,871.20	-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270,871.20	-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	-	-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	-1,573,114.55	490,571.26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	6,817,711.49	6,327,140.23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	5,244,596.94	6,817,711.49

法定代表人：林尤仁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邢陈妹 会计机构负责人：邢陈妹

(六)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	47,599,486.36	48,156,719.51
收到的税费返还	-	-	-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	9,401,788.24	20,077,305.20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57,001,274.60	68,234,024.71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	11,145,397.07	18,741,850.04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	4,345,817.63	3,536,814.67
支付的各项税费	-	7,801,889.66	5,152,685.60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	23,114,558.61	23,918,441.58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	46,407,662.97	51,349,791.8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10,593,611.63	16,884,232.82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	75,191,300.00	41,8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	480,294.57	152,105.21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	-	-

海南林恒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度报告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	2,437,840.79	-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78,109,435.36	41,952,105.21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	1,019,877.00	594,712.42
投资支付的现金	-	89,191,300.00	57,80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	-	-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	90,211,177.00	58,394,712.4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12,101,741.64	-16,442,607.21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	-	-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	-	-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	-	-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	-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	-	-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	-	-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	-	-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	-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	-	-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	-1,508,130.01	441,625.61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	6,752,726.95	6,311,101.34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	5,244,596.94	6,752,726.95

法定代表人：林尤仁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邢陈妹 会计机构负责人：邢陈妹

(七) 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32,000,000.00	-	-	-	597,324.50	-	-	-	534,837.22	-	2,855,158.36	266,498.45	36,253,818.53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	-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	-	-	-	-	-	-	-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	-	-	-	-	-	-	-	-	-	-	-	-
其他	-	-	-	-	-	-	-	-	-	-	-	-	-
二、本年期初余额	32,000,000.00	-	-	-	597,324.50	-	-	-	534,837.22	-	2,855,158.36	266,498.45	36,253,818.53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	-	-	-	-	-	-	-	1,401,742.49	-	12,917,196.34	-266,498.45	14,052,440.38
（一）综合收益总额	-	-	-	-	-	-	-	-	-	-	14,056,779.62	4,372.75	14,061,152.37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	-	-	-	-	-	-	-	-	-
1．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	-	-	-	-	-	-	-	-	-	-	-	-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	-	-	-	-	-	-	-	-	-	-	-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	-	-	-	-	-	-	-	-	-	-	-
4．其他	-	-	-	-	-	-	-	-	-	-	-	-	-
（三）利润分配	-	-	-	-	-	-	-	-	1,401,742.49	-	-1,401,742.49	-	-
1．提取盈余公积	-	-	-	-	-	-	-	-	1,401,742.49	-	-1,401,742.49	-	-

海南林恒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度报告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	-	-	-	-	-	-	-	-	-	-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	-	-	-	-	-	-	-	-	-	-	-
4. 其他	-	-	-	-	-	-	-	-	-	-	-	-	-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	-	-	-	-	-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	-	-	-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	-	-	-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	-	-	-	-	-	-
4. 其他	-	-	-	-	-	-	-	-	-	-	-	-	-
（五）专项储备	-	-	-	-	-	-	-	-	-	-	-	-	-
1. 本期提取	-	-	-	-	-	-	-	-	-	-	-	-	-
2. 本期使用	-	-	-	-	-	-	-	-	-	-	-	-	-
（六）其他	-	-	-	-	-	-	-	-	-	262,159.21	-270,871.20	-8,711.99	
四、本年期末余额	32,000,000.00	-	-	-	597,324.50	-	-	-	1,936,579.71	-	15,772,354.70	-	50,306,258.91

项目	上期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 益	所有者权益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 存股	其他综 合收益	专项 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 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 股		永续 债	其 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3,800,000.00	-	-	-	-	-	-	-	1,206,440.99	-	15,637,696.51	267,075.07	30,911,212.57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	-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	-	-	-	-	-	-	-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	-	-	-	-	-	-	-	-	-	-	-	-

海南林恒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度报告

其他	-	-	-	-	-	-	-	-	-	-	-	-	-
二、本年期初余额	13,800,000.00	-	-	-	-	-	-	-	1,206,440.99	-	15,637,696.51	267,075.07	30,911,212.57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减少以“-”号填列)	18,200,000.00	-	-	-	597,324.50	-	-	-	-671,603.77	-	-12,782,538.15	-576.62	5,342,605.96
(一) 综合收益总额	-	-	-	-	-	-	-	-	-	-	5,343,182.51	-576.62	5,342,605.96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	-	-	-	-	-	-	-	-	-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	-	-	-	-	-	-	-	-	-	-	-	-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	-	-	-	-	-	-	-	-	-	-	-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	-	-	-	-	-	-	-	-	-	-	-
4. 其他	-	-	-	-	-	-	-	-	-	-	-	-	-
(三) 利润分配	-	-	-	-	-	-	-	-	534,837.22	-	-534,837.22	-	-
1. 提取盈余公积	-	-	-	-	-	-	-	-	534,837.22	-	-534,837.22	-	-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	-	-	-	-	-	-	-	-	-	-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	-	-	-	-	-	-	-	-	-	-	-
4. 其他	-	-	-	-	-	-	-	-	-	-	-	-	-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8,200,000.00	-	-	-	59,324.50	-	-	-	-1,206,440.99	-	-17,590,883.51	-	-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	-	-	-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	-	-	-

海南林恒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度报告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	-	-	-	-	-	-
4. 其他	18,200,000.00	-	-	-	59,324.50	-	-	-	-1,206,440.99	-	-17,590,883.51	-	-
(五) 专项储备	-	-	-	-	-	-	-	-	-	-	-	-	-
1. 本期提取	-	-	-	-	-	-	-	-	-	-	-	-	-
2. 本期使用	-	-	-	-	-	-	-	-	-	-	-	-	-
(六) 其他	-	-	-	-	-	-	-	-	-	-	-	-	-
四、本年期末余额	32,000,000.00	-	-	-	597,324.50	-	-	-	534,837.22	-	2,855,158.36	266,498.45	36,253,818.53

法定代表人：林尤仁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邢陈妹 会计机构负责人：邢陈妹

(八) 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32,000,000.00	-	-	-	597,324.50	-	-	-	534,837.22	3,156,672.27	36,288,833.99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	-	-	-	-	-
其他	-	-	-	-	-	-	-	-	-	-	-
二、本年期初余额	32,000,000.00	-	-	-	597,324.50	-	-	-	534,837.22	3,156,672.27	36,288,833.99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	-	-	-	-	-	-	-	1,401,742.49	12,615,682.43	14,017,424.92

海南林恒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度报告

(一) 综合收益总额	-	-	-	-	-	-	-	-	-	14,017,424.92	14,017,424.92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	-	-	-	-	-	-	-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	-	-	-	-	-	-	-	-	-	-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	-	-	-	-	-	-	-	-	-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	-	-	-	-	-	-	-	-	-
4. 其他	-	-	-	-	-	-	-	-	-	-	-
(三) 利润分配	-	-	-	-	-	-	-	-	1,401,742.49	-1,401,742.49	-
1. 提取盈余公积	-	-	-	-	-	-	-	-	1,401,742.49	-1,401,742.49	-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	-	-	-	-	-	-	-	-	-
3. 其他	-	-	-	-	-	-	-	-	-	-	-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	-	-	-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	-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	-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	-	-	-	-
4. 其他	-	-	-	-	-	-	-	-	-	-	-
(五) 专项储备	-	-	-	-	-	-	-	-	-	-	-
1. 本期提取	-	-	-	-	-	-	-	-	-	-	-
2. 本期使用	-	-	-	-	-	-	-	-	-	-	-
(六) 其他	-	-	-	-	-	-	-	-	-	-	-

海南林恒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度报告

四、本期末余额	32,000,000.00	-	-	-	597,324.50	-	-	-	1,936,579.71	15,772,354.70	50,306,258.91
---------	---------------	---	---	---	------------	---	---	---	--------------	---------------	---------------

项目	上期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3,800,000.00	-	-	-	-	-	-	-	1,206,440.99	15,934,020.79	30,940,461.78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	-	-	-	-	-
其他	-	-	-	-	-	-	-	-	-	-	-
二、本年期初余额	13,800,000.00	-	-	-	-	-	-	-	1,206,440.99	15,934,020.79	30,940,461.78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8,200,000.00	-	-	-	597,324.50	-	-	-	-671,603.77	-12,777,348.52	5,348,372.21
（一）综合收益总额	-	-	-	-	-	-	-	-	-	5,348,372.21	5,348,372.21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	-	-	-	-	-	-	-
1．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	-	-	-	-	-	-	-	-	-	-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	-	-	-	-	-	-	-	-	-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	-	-	-	-	-	-	-	-	-
4．其他	-	-	-	-	-	-	-	-	-	-	-
（三）利润分配	-	-	-	-	-	-	-	-	534,837.22	-534,837.22	-

海南林恒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度报告

1. 提取盈余公积	-	-	-	-	-	-	-	-	534,837.22	-534,837.22	-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	-	-	-	-	-	-	-	-	-
3. 其他	-	-	-	-	-	-	-	-	-	-	-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8,200,000.00	-	-	-	597,324.50	-	-	-	-1,206,440.99	-17,590,883.51	-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	-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	-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	-	-	-	-
4. 其他	18,200,000.00	-	-	-	597,324.50	-	-	-	-1,206,440.99	-17,590,883.51	-
（五）专项储备	-	-	-	-	-	-	-	-	-	-	-
1. 本期提取	-	-	-	-	-	-	-	-	-	-	-
2. 本期使用	-	-	-	-	-	-	-	-	-	-	-
（六）其他	-	-	-	-	-	-	-	-	-	-	-
四、本年期末余额	32,000,000.00	-	-	-	597,324.50	-	-	-	534,837.22	3,156,672.27	36,288,833.99

法定代表人：林尤仁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邢陈妹 会计机构负责人：邢陈妹

海南林恒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一、公司基本情况

(一)公司注册地、组织形式和总部地址

海南林恒制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是在海南林恒制药有限公司的基础上整体变更的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在海南省工商行政管理局取得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 914600007088584408 的《营业执照》，并于 2016 年 1 月 14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开转让，证券简称：林恒制药，证券代码：835509。

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累计发行股本总数 3,200 万股，注册资本为 3,200 万元，注册地址：海南省海口市金盘开发区美国工业村 2—4 号，总部办公地址：海南省海口市国贸路 48 号新达商务大厦 2206 室，实际控制人为林尤仁、郑娃夫妻。

(二)公司业务性质和主要经营活动

本公司属医药制造业，主要产品或服务为片剂、胶囊剂、颗粒剂的研发、生产、销售。

(三)财务报表的批准报出

本财务报表业经公司全体董事会于 2017 年 3 月 27 日批准报出。

二、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本期不再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特殊目的主体、通过委托经营或出租等方式丧失控制权的经营实体：

名称	变更原因
海南林恒生物技术有限公司	子公司注销

合并范围变更主体的具体信息详见“附注八、合并范围的变更”。

三、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一)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公司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具体企业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进行确认和计量，在此基础上，结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14 年修订)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

(二)持续经营

本公司对报告期末起 12 个月的持续经营能力进行了评价，未发现对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怀疑的事项或情况。因此，本财务报表系在持续经营假设的基础上编制。

四、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

(一)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报告期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二)会计期间

自公历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止为一个会计年度。

(三)记账本位币

采用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四)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1. 分步实现企业合并过程中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 (1)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2)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3)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4) 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2.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本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在被合并方资产、负债（包括最终控制方收购被合并方而形成的商誉）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在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如果存在或有对价并需要确认预计负债或资产，该预计负债或资产金额与后续或有对价结算金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的，调整留存收益。

对于通过多次交易最终实现企业合并的，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取得控制权日，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对于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直至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

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所有者权益其他变动，暂不进行会计处理，直至处置该项投资时转入当期损益。

3.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本公司在购买日对作为企业合并对价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经复核后，计入当期损益。

通过多次交换交易分步实现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的，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采用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的，以该股权投资在合并日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合并日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股权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应全部转入合并日当期的投资收益。

4. 为合并发生的相关费用

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直接相关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为企业合并而发行权益性证券的交易费用，可直接归属于权益性交易的从权益中扣减。

(五)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 合并范围

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确定，所有子公司（包括本公司所控制的单独主体）均纳入合并财务报表。

2. 合并程序

本公司以自身和各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本公司编制合并财务报表，将整个企业集团视为一个会计主体，依据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确认、计量和列报要求，按照统一的会计政策，反映本企业集团整体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所有纳入合并财务报表合并范围的子公司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一致，如子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本公司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进行必要的调整。

合并财务报表时抵销本公司与各子公司、各子公司相互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对合并资产

负债表、合并利润表、合并现金流量表、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的影响。如果站在企业集团合并财务报表角度与以本公司或子公司为会计主体对同一交易的认定不同时，从企业集团的角度对该交易予以调整。

子公司所有者权益、当期净损益和当期综合收益中属于少数股东的份额分别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和综合收益总额项目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份额而形成的余额，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对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其资产、负债（包括最终控制方收购该子公司而形成的商誉）在最终控制方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1）增加子公司或业务

在报告期内，若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或业务的，则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将子公司或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将子公司或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同时对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方实施控制的，视同参与合并的各方在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即以目前的状态存在进行调整。在取得被合并方控制权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在取得原股权之日与合并方和被合并方同处于同一控制之日孰晚日起至合并日之间已确认有关损益、其他综合收益以及其他净资产变动，分别冲减比较报表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或当期损益。

在报告期内，若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或业务的，则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期初数；将该子公司或业务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或业务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方实施控制的，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本公司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综合收益以及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之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2）处置子公司或业务

1) 一般处理方法

在报告期内，本公司处置子公司或业务，则该子公司或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或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方控制权时,对于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投资,本公司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与商誉之和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或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及利润分配之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2) 分步处置子公司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应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 A.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B.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C.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D.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本公司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按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的相关政策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时,按处置子公司一般处理方法进行会计处理。

(3) 购买子公司少数股权

本公司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4) 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

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因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而取得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六)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将本公司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确认为现金。将同时具备期限短(一般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的现

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四个条件的投资，确定为现金等价物。

(七)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包括金融资产、金融负债和权益工具。

1. 金融工具的分类

管理层根据所发行金融工具的合同条款及其所反映的经济实质而非仅以法律形式，结合取得持有金融资产和承担金融负债的目的，将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分为不同类别：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持有至到期投资；应收款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其他金融负债等。

2. 金融工具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和直接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交易性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是指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 1）取得该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目的是为了在短期内出售、回购或赎回；
- 2）属于进行集中管理的可辨认金融工具组合的一部分，且有客观证据表明本公司近期采用短期获利方式对该组合进行管理；
- 3）属于衍生金融工具，但是被指定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属于财务担保合同的衍生工具、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工具除外。

只有符合以下条件之一，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才可在初始计量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 1）该项指定可以消除或明显减少由于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计量基础不同所导致的相关利得或损失在确认或计量方面不一致的情况；
- 2）风险管理或投资策略的正式书面文件已载明，该金融资产组合、该金融负债组合、或该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组合，以公允价值为基础进行管理、评价并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
- 3）包含一项或多项嵌入衍生工具的混合工具，除非嵌入衍生工具对混合工具的现金流量没有重大改变，或所嵌入的衍生工具明显不应当从相关混合工具中分拆；
- 4）包含需要分拆但无法在取得时或后续的资产负债表日对其进行单独计量的嵌入衍生工具的混合工具。

本公司对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在取得时以公允价值（扣除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作为初始确认金额，相关的交易费用计入当期损益。持有期间将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期末将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处置时，其公允价值与初始入账金额之间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同时调整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2）应收款项

应收款项是指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的非衍生金融资产。

本公司对外销售商品或提供劳务形成的应收债权，以及公司持有的其他企业的不包括在活跃市场上有报价的债务工具的债权，包括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应收票据、预付账款、长期应收款等，以向购货方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作为初始确认金额；具有融资性质的，按其现值进行初始确认。

收回或处置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应收款项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3）持有至到期投资

持有至到期投资是指到期日固定、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且本公司有明确意图和能力持有至到期的非衍生性金融资产。

本公司对持有至到期投资，在取得时按公允价值（扣除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持有期间按照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确认利息收入，计入投资收益。实际利率在取得时确定，在该预期存续期间或适用的更短期间内保持不变。处置时，将所取得价款与该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投资收益。

如果持有至到期投资处置或重分类为其他类金融资产的金额，相对于本公司全部持有至到期投资在出售或重分类前的总额较大，在处置或重分类后应立即将其剩余的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重分类日，该投资的账面价值与其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在该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或终止确认时转出，计入当期损益。但是，遇到下列情况可以除外：

1）出售日或重分类日距离该项投资到期日或赎回日较近(如到期前三个月内)，且市场利率变化对该项投资的公允价值没有显著影响。

2）根据合同约定的偿付方式，企业已收回几乎所有初始本金。

3）出售或重分类是由于企业无法控制、预期不会重复发生且难以合理预计的独立事件所引起。

（4）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是指初始确认时即指定为可供出售的非衍生金融资产，以及除其他金融资产类别以外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在取得时按公允价值（扣除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持有期间将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除减值损失和外币货币性金融资产形成的汇兑差额外，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处置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金融资产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投资损益；同时，将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对应处置部分的金额转出，计入投资损益。

本公司对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以及与该

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按照成本计量。

(5) 其他金融负债

按其公允价值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采用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3.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公司发生金融资产转移时，如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如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则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在判断金融资产转移是否满足上述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条件时，采用实质重于形式的原则。公司将金融资产转移区分为金融资产整体转移和部分转移。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 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2) 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 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

(2) 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转移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所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4. 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公司若与债权人签定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对现存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同时将修改条款后的金融负债确认为一项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时，终止确认的金融负债账面价值与支付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若回购部分金融负债的，在回购日按照继续确认部分与终止确认部分的相对公允价值，将该金融负债整体的账面价值进行分配。分配给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5.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以活跃市场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活跃市场的

报价包括易于且可定期从交易所、交易商、经纪人、行业集团、定价机构或监管机构等获得相关资产或负债的报价，且能代表在公平交易基础上实际并经常发生的市场交易。

初始取得或衍生的金融资产或承担的金融负债，以市场交易价格作为确定其公允价值的基础。

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在估值时，本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并尽可能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6. 金融资产（不含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计提

资产负债表日对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以外的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

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包括但不限于：

- （1）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严重财务困难；
- （2）债务人违反了合同条款，如偿付利息或本金发生违约或逾期等；
- （3）债权人出于经济或法律等方面因素的考虑，对发生财务困难的债务人作出让步；
- （4）债务人很可能倒闭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 （5）因发行方发生重大财务困难，该金融资产无法在活跃市场继续交易；
- （6）无法辨认一组金融资产中的某项资产的现金流量是否已经减少，但根据公开的数据对其进行总体评价后发现，该组金融资产自初始确认以来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确已减少且可计量，如该组金融资产的债务人支付能力逐步恶化，或债务人所在国家或地区失业率提高、担保物在其所在地区的价格明显下降、所处行业不景气等；
- （7）权益工具发行方经营所处的技术、市场、经济或法律环境等发生重大不利变化，使权益工具投资人可能无法收回投资成本；
- （8）权益工具投资的公允价值发生严重或非暂时性下跌；

金融资产的具体减值方法如下：

（1）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减值准备

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各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采用个别认定的方式评估减值损失，其中：表明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包括权益工具投资的公允价值发生严重或非暂时性下跌，具体量化标准为：若该权益工具投资于资产负债表日的公允价值低于其成本超过 50%（含 50%）或低于其成本持续时间超过 12 个月（含 12 个月）的，则表明其发生减值。

上段所述成本按照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初始取得成本扣除已收回本金和已摊销金额、原已计入损益的减值损失确定；不存在活跃市场的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公允价值，

按照类似金融资产当时市场收益率对未来现金流量折现确定的现值确定；在活跃市场有报价的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公允价值根据证券交易所期末收盘价确定，除非该项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存在限售期。对于存在限售期的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按照证券交易所期末收盘价扣除市场参与者因承担指定期间内无法在公开市场上出售该权益工具的风险而要求获得的补偿金额后确定。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即使该金融资产没有终止确认，本公司将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因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转出，计入当期损益。该转出的累计损失，等于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初始取得成本扣除已收回本金和已摊余金额、当前公允价值和原已计入损益的减值损失后的余额。

对于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债务工具，在随后的会计期间公允价值已上升且客观上与确认原减值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的，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的减值损失，在该权益工具价值回升时通过权益转回；但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或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发生的减值损失，不得转回。

（2）持有至到期投资的减值准备

对于持有至到期投资，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根据其账面价值与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之间差额计算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后如有证据表明其价值已恢复，原确认的减值损失可予以转回，记入当期损益，但该转回的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金融资产在转回日的摊余成本。

7. 金融资产及金融负债的抵销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没有相互抵销。但是，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

- （1）本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
- （2）本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

（八）应收款项

1.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的确认标准：应收款项账面余额在 100 万以上的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计入当期损益。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应收款项，将其归入相应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1）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确定依据

对于单项金额不重大的应收款项,与经单独测试后未减值的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一起按信用风险特征划分为若干组合,根据以前年度与之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组合的实际损失率为基础,结合现时情况确定应计提的坏账准备。

确定组合的依据:

组合名称	计提方法	确定组合的依据
采用不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	不计提坏账准备	纳入合并报表范围的子公司的应收款项、收回风险较小且周转较快的应收账款; 关联单位应收款项及职工备用金借款、保证金、单位押金、代扣的社保。
账龄分析法组合	账龄分析法	包括除上述组合之外的应收款项, 本公司根据以往的历史经验对应收款项计提比例作出最佳估计, 参考应收款项的账龄进行信用风险组合分类

(2) 根据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确定的计提方法

①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5.00	5.00
1—2 年	10.00	10.00
2—3 年	30.00	30.00
3—4 年	50.00	50.00
4—5 年	80.00	80.00
5 年以上	100.00	100.00

3.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为: 存在客观证据表明本公司将无法按应收款项的原有条款收回款项。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为: 根据应收款项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进行计提。

(九) 存货

1. 存货的分类

存货是指本公司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商品、处在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等。主要包括原材料、在产品、产成品(库存商品)、发出商品等。

2. 存货的计价方法

存货在取得时,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成本。存货发出时按移动加权平均法计价。

3.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期末对存货进行全面清查后,按存货的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提取或调整存货跌价准备。产成品、库存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

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若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期末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但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与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则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4. 存货的盘存制度

采用永续盘存制。

5.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1) 低值易耗品采用一次转销法；

(2) 包装物采用一次转销法。

(十)长期股权投资

1. 初始投资成本的确定

(1) 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具体会计政策详见本附注四 / （四）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2) 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

以支付现金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包括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

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发行或取得自身权益工具时发生的交易费用，可直接归属于权益性交易的从权益中扣减。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和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长期股权投资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

2.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

(1) 成本法

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并按照初始投资成本计价，追加或收回投资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本公司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

（2）权益法

本公司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对于其中一部分通过风险投资机构、共同基金、信托公司或包括投连险基金在内的类似主体间接持有的联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采用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损益。

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取得长期股权投资后，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

本公司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本公司与联营企业、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应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

本公司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亏损时，按照以下顺序进行处理：首先，冲减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其次，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不足以冲减的，以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账面价值为限继续确认投资损失，冲减长期应收项目等的账面价值。最后，经过上述处理，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企业仍承担额外义务的，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

被投资单位以后期间实现盈利的，公司在扣除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按与上述相反的顺序处理，减记已确认预计负债的账面余额、恢复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及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后，恢复确认投资收益。

3. 长期股权投资核算方法的转换

（1）公允价值计量转权益法核算

本公司原持有的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权益性投资，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或实施共同控制但不构成控制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确定的原持有的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

原持有的股权投资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其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

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转入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当期损益。

按权益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按照追加投资后全新的持股比例计算确定的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在追加投资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当期营业外收入。

（2）公允价值计量或权益法核算转成本法核算

本公司原持有的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权益性投资，或原持有对联营企业、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按照原持有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在改按成本法核算时转入当期损益。

（3）权益法核算转公允价值计量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核算，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4）成本法转权益法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权益性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

（5）成本法转公允价值计量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权益性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4. 长期股权投资的处置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之间的差额，应当计入当期损益。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按相应比例对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进行会计处理。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

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 (1)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2)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3)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4) 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控制权的，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1) 在个别财务报表中，对于处置的股权，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2)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在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以前的各项交易，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在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同时冲减商誉。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股权投资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1) 在个别财务报表中，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的股权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2)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5. 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判断标准

如果本公司按照相关约定与其他参与方集体控制某项安排，并且对该安排回报具有重大影响的活动决策，需要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时才存在，则视为本公司与其他参与方共同控制某项安排，该安排即属于合营安排。

合营安排通过单独主体达成的，根据相关约定判断本公司对该单独主体的净资产享有权

利时，将该单独主体作为合营企业，采用权益法核算。若根据相关约定判断本公司并非对该单独主体的净资产享有权利时，该单独主体作为共同经营，本公司确认与共同经营利益份额相关的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重大影响，是指投资方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本公司通过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形，并综合考虑所有事实和情况后，判断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1）在被投资单位的董事会或类似权力机构中派有代表；（2）参与被投资单位财务和经营政策制定过程；（3）与被投资单位之间发生重要交易；（4）向被投资单位派出管理人员；（5）向被投资单位提供关键技术资料。

（十一）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并且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

- （1）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2）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 固定资产初始计量

本公司固定资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其中，外购的固定资产的成本包括买价、进口关税等相关税费，以及为使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其他支出。自行建造固定资产的成本，由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构成。投资者投入的固定资产，按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作为入账价值，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按公允价值入账。购买固定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固定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实际支付的价款与购买价款的现值之间的差额，除应予资本化的以外，在信用期间内计入当期损益。

3. 固定资产后续计量及处置

（1）固定资产折旧

固定资产折旧按其入账价值减去预计净残值后在预计使用寿命内计提。对计提了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则在未来期间按扣除减值准备后的账面价值及依据尚可使用年限确定折旧额。

本公司根据固定资产的性质和使用情况，确定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并在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与原先估计数存在差异的，进行相应的调整。

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折旧年限和年折旧率如下：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20	5.00	4.75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5-10	5.00	9.50--19.00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运输设备	年限平均法	5	5.00	19.00
其他设备	年限平均法	3-5	5.00	19.00--31.67

（2）固定资产的后续支出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计入固定资产成本；不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3）固定资产处置

当固定资产被处置、或者预期通过使用或处置不能产生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固定资产。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4.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和折旧方法

当本公司租入的固定资产符合下列一项或数项标准时，确认为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 （1）在租赁期届满时，租赁资产的所有权转移给本公司。
- （2）本公司有购买租赁资产的选择权，所订立的购买价款预计将远低于行使选择权时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因而在租赁开始日就可以合理确定本公司将会行使这种选择权。
- （3）即使资产的所有权不转移，但租赁期占租赁资产使用寿命的大部分。
- （4）本公司在租赁开始日的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几乎相当于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
- （5）租赁资产性质特殊，如果不作较大改造，只有本公司才能使用。

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按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入账价值。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谈判和签订租赁合同过程中发生的，可归属于租赁项目的手续费、律师费、差旅费、印花税等初始直接费用，计入租入资产价值。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进行分摊。

本公司采用与自有固定资产相一致的折旧政策计提融资租入固定资产折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使用寿命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十二）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的类别

本公司自行建造的在建工程按实际成本计价，实际成本由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构成，包括工程用物资成本、人工成本、交纳的相关税费、应予资本化的借款费用以及应分摊的间接费用等。本公司的在建工程以项目分类核算。

2. 在建工程结转为固定资产的标准和时点

在建工程项目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全部支出，作为固定资产的入账价值。所建造的在建工程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者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并按本公司固定资产折旧政策计提固定资产的折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但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十三)借款费用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在符合资本化条件的情况下开始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

(1) 资产支出已经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以支付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

(2) 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3) 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 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资本化期间，指从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时点到停止资本化时点的期间，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的期间不包括在内。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中部分项目分别完工且可单独使用时，该部分资产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购建或者生产的资产的各部分分别完工，但必须等到整体完工后才可使用或可对外销售的，在该资产整体完工时停止借款费用资本化。

3. 暂停资本化期间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的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则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该项中断如是所购建或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则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在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损益，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后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

4. 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专门借款的利息费用(扣除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者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及其辅助费用在所购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

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前，予以资本化。

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借款存在折价或者溢价的，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每一会计期间应摊销的折价或者溢价金额，调整每期利息金额。

(十四)无形资产与开发支出

无形资产是指本公司拥有或者控制的没有实物形态的可辨认非货币性资产，包括财务软件、专利权等。

1. 无形资产的初始计量

外购无形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直接归属于使该项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其他支出。购买无形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无形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

债务重组取得债务人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以该无形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并将重组债务的账面价值与该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且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无形资产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无形资产的成本，不确认损益。

以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无形资产按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以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无形资产按公允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

内部自行开发的无形资产，其成本包括：开发该无形资产时耗用的材料、劳务成本、注册费、在开发过程中使用的其他专利权和特许权的摊销以及满足资本化条件的利息费用，以及为使该无形资产达到预定用途前所发生的其他直接费用。

2. 无形资产的后续计量

本公司在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划分为使用寿命有限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1)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内按直线法摊销。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预计寿命及依据如下：

项目	预计使用寿命	依 据
财务软件	3 年	预计寿命

项目	预计使用寿命	依 据
专利权	5 年	合同权利

每期末，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如与原先估计数存在差异的，进行相应的调整。

经复核，本期期末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与以前估计未有不同。

(2) 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对于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在持有期间内不摊销，每期末对无形资产的寿命进行复核。如果期末重新复核后仍为不确定的，在每个会计期间继续进行减值测试。

3. 划分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具体标准

研究阶段：为获取并理解新的科学或技术知识等而进行的独创性的有计划调查、研究活动的阶段。

开发阶段：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活动的阶段。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4. 开发阶段支出符合资本化的具体标准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确认为无形资产：

- (1)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2)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3) 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 (4)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 (5)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不满足上述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以前期间已计入损益的开发支出不在以后期间重新确认为资产。已资本化的开发阶段的支出在资产负债表上列示为开发支出，自该项目达到预定用途之日起转为无形资产。

(十五)长期资产减值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判断长期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如果长期资产存在减值迹象的，以单项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

资产可收回金额的估计，根据其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

可收回金额的计量结果表明，长期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长期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得转回。

资产减值损失确认后，减值资产的折旧或者摊销费用在未来期间作相应调整，以使该资产在剩余使用寿命内，系统地分摊调整后的资产账面价值（扣除预计净残值）。

因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都进行减值测试。

在对商誉进行减值测试时，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预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在对包含商誉的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并与相关账面价值相比较，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再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这些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包括所分摊的商誉的账面价值部分）与其可收回金额，如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商誉的减值损失。

(十六)长期待摊费用

1. 摊销方法

长期待摊费用，是指本公司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 1 年以上的各项费用。长期待摊费用在受益期内按直线法分期摊销。

2. 摊销年限

类别	摊销年限	备注
装修费	3 年	按预计使用年限摊销

(十七)职工薪酬

职工薪酬，是指本公司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或解除劳动关系而给予的各种形式的报酬或补偿。职工薪酬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

1. 短期薪酬

短期薪酬是指本公司在职工提供相关服务的年度报告期间结束后十二个月内需要全部予以支付的职工薪酬，离职后福利和辞退福利除外。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应付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根据职工提供服务的受益对象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和费用。

2. 离职后福利

离职后福利是指本公司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而在职工退休或与企业解除劳动关系后，提供的各种形式的报酬和福利，短期薪酬和辞退福利除外。

本公司的离职后福利计划全部为设定提存计划。

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主要为参加由各地劳动及社会保障机构组织实施的社会基本

养老保险、失业保险等；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本公司按照国家规定的标准定期缴付上述款项后，不再有其他的支付义务。

3. 辞退福利

辞退福利是指本公司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者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给予职工的补偿，在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时和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费用时两者孰早日，确认因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给予补偿而产生的负债，同时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向接受内部退休安排的职工提供内退福利。内退福利是指，向未达到国家规定的退休年龄、经本公司管理层批准自愿退出工作岗位的职工支付的工资及为其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本公司自内部退休安排开始之日起至职工达到正常退休年龄止，向内退职工支付内部退养福利。对于内退福利，本公司比照辞退福利进行会计处理，在符合辞退福利相关确认条件时，将自职工停止提供服务日至正常退休日期间拟支付的内退职工工资和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确认为负债，一次性计入当期损益。内退福利的精算假设变化及福利标准调整引起的差异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4.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是指除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之外的其他所有职工福利。

对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十八) 股份支付

1. 股份支付的种类

本公司的股份支付分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2. 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对于授予的存在活跃市场的期权等权益工具，按照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对于授予的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期权等权益工具，采用期权定价模型等确定其公允价值，选用的期权定价模型考虑以下因素：（1）期权的行权价格；（2）期权的有效期；（3）标的股份的现行价格；（4）股价预计波动率；（5）股份的预计股利；（6）期权有效期内的无风险利率。

在确定权益工具授予日的公允价值时，考虑股份支付协议规定的可行权条件中的市场条件和非可行权条件的影响。股份支付存在非可行权条件的，只要职工或其他方满足了所有可行权条件中的非市场条件（如服务期限等），即确认已得到服务相对应的成本费用。

3. 确定可行权权益工具最佳估计的依据

等待期内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职工人数变动等后续信息作出最佳估计，修正预计可行权的权益工具数量。在可行权日，最终预计可行权权益工具的数量与实际可行权数量一致。

4. 会计处理方法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按授予职工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量。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在授予日按照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在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权益工具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和资本公积。在可行权日之后不再对已确认的相关成本或费用和所有者权益总额进行调整。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按照本公司承担的以股份或其他权益工具为基础计算确定的负债的公允价值计量。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在授予日以本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在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以后才可行权的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本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金额，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成本或费用和相应的负债。在相关负债结算前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及结算日，对负债的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5. 对于存在修改条款和条件的情况的，本期的修改情况及相关会计处理

若在等待期内取消了授予的权益工具，本公司对取消所授予的权益性工具作为加速行权处理，将剩余等待期内应确认的金额立即计入当期损益，同时确认资本公积。职工或其他方能够选择满足非可行权条件但在等待期内未满足的，本公司将其作为授予权益工具的取消处理。

(十九)收入

1. 销售商品收入确认时间的具体判断标准

公司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买方；公司既没有保留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商品销售收入实现。

公司销售商品收入确认时间具体为：将货物通过物流送到购货方仓库或指定的交货地点，购货方对货物验收合格并签字确认后确认收入。

合同或协议价款的收取采用递延方式，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按照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的公允价值确定销售商品收入金额。

2. 确认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的依据

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时，分别下列情况确定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金额：

- (1) 利息收入金额，按照他人使用本企业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
- (2) 使用费收入金额，按照有关合同或协议约定的收费时间和方法计算确定。

3. 附回购条件的资产转让

公司销售产品或转让其他资产时，与购买方签订了所销售的产品或转让资产回购协议，根据协议条款判断销售商品是否满足收入确认条件。如售后回购属于融资交易，则在交付产品或资产时，本公司不确认销售收入。回购价款大于销售价款的差额，在回购期间按期计提利息，计入财务费用。

(二十)政府补助

1. 类型

政府补助，是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的货币性资产与非货币性资产，但不包括政府作为企业所有者投入的资本。根据相关政府文件规定的补助对象，将政府补助划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对于政府文件未明确补助对象的政府补助，公司根据实际补助对象划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或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相关判断依据说明详见本财务报表附注六之递延收益/营业外收入项目注释。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

2. 政府补助的确认

对期末有证据表明公司能够符合财政扶持政策规定的相关条件且预计能够收到财政扶持资金的，按应收金额确认政府补助。除此之外，政府补助均在实际收到时确认。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够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人民币 1 元）计量。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3. 会计处理方法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按照所建造或购买的资产使用年限分期计入营业外收入；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企业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营业外收入；用于补偿企业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取得时直接计入当期营业外收入。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返还时，存在相关递延收益余额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不存在相关递延收益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二十一)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资产和负债的计税基础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暂时性差异)计算确认。于资产负债表日，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1. 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依据

本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由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但是，同时具有下列特征的交易中因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所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不予确认：（1）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2）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

对于与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

2. 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的依据

公司将当期与以前期间应交未交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负债。但不包括：

- （1）商誉的初始确认所形成的暂时性差异；
- （2）非企业合并形成的交易或事项，且该交易或事项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所形成的暂时性差异；
- （3）对于与子公司、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该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能够控制并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

（二十二）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的变更

1. 会计政策变更

本报告期重要会计政策未变更。

2. 会计估计变更

本报告期主要会计估计未发生变更。

五、财务报表列报项目变更说明

财政部于 2016 年 12 月 3 日发布了《增值税会计处理规定》（财会〔2016〕22 号）。

《增值税会计处理规定》规定：全面试行营业税改征增值税后，“营业税金及附加”科目名称调整为“税金及附加”科目，该科目核算企业经营活动发生的消费税、城市维护建设税、资源税、教育费附加及房产税、土地使用税、车船使用税、印花税等相关税费；利润表中的“营业税金及附加”项目调整为“税金及附加”项目。

《增值税会计处理规定》还明确要求“应交税费”科目下的“应交增值税”、“未交增值税”、“待抵扣进项税额”、“待认证进项税额”、“增值税留抵税额”等明细科目期末借方余额应根据情况，在资产负债表中的“其他流动资产”或“其他非流动资产”项目列示；“应交税费——待转销项税额”等科目期末贷方余额应根据情况，在资产负债表中的“其他流动负债”或“其他非流动负债”项目列示。

本公司已根据《增值税会计处理规定》，对于 2016 年 5 月 1 日至该规定施行之间发生的交易由于该规定而影响的资产、负债和损益等财务报表列报项目金额进行了调整，包括将 2016 年 5 月 1 日之后发生的房产税、土地使用税、车船使用税和印花税从“管理费用”调整至“税金及附加”19,807.82 元；对于 2016 年 1 月 1 日至 4 月 30 日期间发生的交易，不予追溯调整；对于 2016 年财务报表中可比期间的财务报表也不予追溯调整。

六、税项

(一) 公司主要税种和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销售货物、应税销售服务收入、无形资产或者不动产	17%
城市维护建设税	实缴流转税税额	7%
教育费附加	实缴流转税税额	3%
地方教育附加	实缴流转税税额	2%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15%

(二) 税收优惠政策及依据

本公司于 2011 年被认定为国家高新技术企业，并取得证书编号为 GR201146000017 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有效期为三年，证书签发日期为 2011 年 9 月 29 日，并取得海南省科学技术厅、海南省财政厅、海南省国家税务局和海南省地方税务局共同下发的《琼科[2011]93 号》高新技术企业认定通知文件。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实施条例》等相关规定，公司将自 2011 年 1 月 1 日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享受国家关于高新技术企业的税收优惠政策，按 15% 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本公司于 2014 年通过国家高新技术企业复审，并取得证书编号为 GF201446000005 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有效期为三年，证书签发日期为 2014 年 9 月 25 日，并取得海南省科学技术厅、海南省财政厅、海南省国家税务局和海南省地方税务局共同下发的《琼科[2014]165 号》高新技术企业复审通知文件。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实施条例》等相关规定，公司将自 2014 年 1 月 1 日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享受国家关于高新技术企业的税收优惠政策，按 15% 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七、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以下金额单位若未特别注明者均为人民币元)

注释1. 货币资金

1. 明细分类: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海南林恒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度报告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2,277.68	8,482.45
银行存款	5,242,319.26	6,809,229.04
其他货币资金	414,365.38	
合 计	5,658,962.32	6,817,711.49

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不存在质押、冻结，或有潜在收回风险的款项。

其中受限制的货币资金明细如下：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414,365.38	
合 计	414,365.38	

注释2. 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的分类

种 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103,950.00	
合 计	103,950.00	

2. 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止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项目	终止确认金额	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汇票	94,000.00	
合 计	94,000.00	

3. 应收票据其他说明：

期末账面余额比期初账面余额增加 10.40 万元，增长比率为 100.00%，主要系本期收到用于抵偿贷款的银行承兑汇票尚未到期承兑所致。

注释3. 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种类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7,786,548.23	100.00	896,622.60	5.04	16,889,925.63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合计	17,786,548.23	100.00	896,622.60	5.04	16,889,925.63

续:

种类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4,061,942.92	100.00	205,870.67	5.07	3,856,072.25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合计	4,061,942.92	100.00	205,870.67	5.07	3,856,072.25

应收账款分类的说明:

组合中, 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龄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17,721,174.60	886,058.73	5
1—2 年	53,103.08	5,310.31	10
2—3 年	4,408.55	1,322.57	30
3—4 年	7,862.00	3,931.00	50
合计	17,786,548.23	896,622.60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690,751.93 元; 本期无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

3.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应收账款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的比例(%)	已计提坏账准备
国药控股北京天星普信生物医药有限公司	3,798,200.00	21.35	189,910.00
国药集团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3,388,267.72	19.05	169,413.39
北京九州通医药有限公司	1,062,600.00	5.97	53,130.00
华润医药商业集团有限公司	941,834.00	5.30	47,091.70
浙江英特药业有限责任公司	713,321.60	4.01	35,666.08
合计	9,904,223.32	55.68	495,211.17

4. 应收账款其他说明

期末账面余额比期初账面余额增加 1,372.46 万元, 增长比率为 337.88%, 主要系本期销售额较上期大幅增加所致。

注释4. 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海南林恒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度报告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178,605.08	98.46	630,246.00	100.00
1 至 2 年	2,800.00	1.54		
合计	181,405.08	100.00	630,246.00	100.00

2. 期末无账龄超过一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

3.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重大的预付款情况

单位名称	期末金额	占预付账款 总额的比例 (%)	预付款时间	未结算原因
郑娃	64,304.00	35.45	1 年以内	合同执行中
林尤仁	60,136.48	33.15	1 年以内	合同执行中
合计	124,440.48	68.60		

4. 预付款项的其他说明

期末账面余额比期初账面余额减少 44.88 万元，减少比率为 71.22%，主要系期初预付款结算完毕所致。

注释5.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

种类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75,051.72	100.00	3,011.90	1.72	172,039.82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合计	175,051.72	100.00	3,011.90	1.72	172,039.82

续：

种类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06,073.94	100.00			106,073.94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合计	106,073.94	100.00			106,073.94

其他应收款分类的说明：

(1) 组合中, 采用不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的其他应收款

组合名称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不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	114,813.76		
合计	114,813.76		

(2) 组合中, 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龄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60,237.96	3,011.90	5.00
合计	60,237.96	3,011.90	5.00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3,011.90 元; 本期无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

3.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备用金		30,000.00
押金	75,214.00	50,474.86
保证金	17,800.00	5,800.00
代收代缴个人社保	16,774.76	15,959.08
住房公积金	5,025.00	3,840.00
其他	60,237.96	
合计	175,051.72	106,073.94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重大的主要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的比例 (%)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侦翔机电科技 (上海) 有限公司	其他	18,360.00	1 年以内	10.43	918.00
个人社会保险款	代收代缴个人社保	16,774.76	1 年以内	9.53	
福建省医疗机构药品集中采购中心	保证金	10,000.00	1 年以内	5.68	
合计		45,134.76		25.64	918.00

5. 其他应收款的其他说明

期末账面余额比期初账面余额增加 6.90 万元, 增长比率为 65.03%, 主要系保证金及押金等增加所致。

注释6. 存货

存货分类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海南林恒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度报告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在途物资	1,318,796.96		1,318,796.96			
原材料	1,756,853.72		1,756,853.72	3,081,980.34		3,081,980.34
在产品	565,156.70		565,156.70	458,000.41		458,000.41
库存商品 (产成品)	256,331.01		256,331.01	1,332,369.16		1,332,369.16
合计	3,897,138.39		3,897,138.39	4,872,349.91		4,872,349.91

注释7. 其他流动资产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理财产品	30,000,000.00	18,600,000.00
合计	30,000,000.00	18,600,000.00

其他说明：期末账面余额比期初账面余额增加 1,140.00 万元，增长比率为 61.29 %，主要系本期增加购买理财产品所致。

注释8. 固定资产原值及累计折旧

项 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其他设备	合计
一. 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3,070,346.46	10,661,719.00	3,359,621.71	104,863.35	17,196,550.52
2. 本期增加金额	69,573.24	150,683.76	-	-	220,257.00
购置		150,683.76			150,683.76
其他	69,573.24				69,573.24
3. 本期减少金额		718,578.23			718,578.23
处置或报废		718,578.23			718,578.23
4. 期末余额	3,139,919.70	10,093,824.53	3,359,621.71	104,863.35	16,698,229.29
二. 累计折旧					-
1. 期初余额	1,596,237.52	5,898,921.82	2,149,001.25	77,178.15	9,721,338.74
2. 本期增加金额	167,236.82	704,537.68	365,345.05	5,656.68	1,242,776.23
计提	167,236.82	704,537.68	365,345.05	5,656.68	1,242,776.23
3. 本期减少金额		682,649.31			682,649.31
处置或报废		682,649.31			682,649.31
4. 期末余额	1,763,474.34	5,920,810.19	2,514,346.30	82,834.83	10,281,465.66
三. 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处置或报废					
4. 期末余额					

海南林恒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度报告

项 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其他设备	合计
四. 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1,376,445.36	4,173,014.34	845,275.41	22,028.52	6,416,763.63
2. 期初账面价值	1,474,108.94	4,762,797.19	1,210,620.46	27,685.20	7,475,211.78

其他说明：

(1) 2016 年度固定资产折旧计提额为 1,242,776.23 元, 2016 年度固定资产折旧减少额为 682,649.31 元, 是由于本期报废了部分资产所致。

(2) 本公司的固定资产主要是房屋建筑物、机器设备、运输工具和其他设备, 使用状况良好, 报告期末预计可收回价值高于其账面价值, 不存在计提固定资产减值准备之情形。

注释9. 无形资产

项 目	专利权	财务软件	合计
一. 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116,500.00	79,056.19	195,556.19
2. 本期增加金额			
购置			
3. 本期减少金额			
处置			
4. 期末余额	116,500.00	79,056.19	195,556.19
二. 累计摊销			
1. 期初余额	66,333.34	1,317.35	67,650.69
2. 本期增加金额	19,133.33	15,811.34	34,944.67
计提	19,133.33	15,811.34	34,944.67
3. 本期减少金额			
处置			
4. 期末余额	85,466.67	17,128.69	102,595.36
三. 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处置			
4. 期末余额			
四. 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31,033.33	61,927.50	92,960.83
2. 期初账面价值	50,166.66	77,738.84	127,905.50

注释10. 长期待摊费用

项 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额	本期摊销额	其他减少额	期末余额
办公室装修款		850,000.00			850,000.00
合 计		850,000.00			850,000.00

其他说明：期末账面余额比期初账面余额增加 85 万元，增长比率为 100.00%，主要系新达商务大厦办公室装修工程 2016 年 12 月底装修完工所致。

注释11.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899,634.50	134,945.18	205,870.67	30,880.60
递延收益			100,000.00	15,000.00
合计	899,634.50	134,945.18	305,870.67	45,880.60

2. 其他说明

期末账面余额比期初账面余额增加 8.91 万元，增长比率为 194.12%，主要系应收款项期末余额增加，根据会计政策计提坏账准备，相应计提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增加所致。

注释12. 应付票据

种 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4,628,847.03	
合计	4,628,847.03	

期末账面余额比期初账面余额增加 462.88 万元元，增长比率为 100.00%，主要系期末公司以银行承兑汇票支付货款增加所致。

注释13. 应付账款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材料款	1,407,241.27	1,636,975.54
应付设备款	98,664.70	58,300.00
合计	1,505,905.97	1,695,275.54

期末无账龄超过一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注释14. 预收款项**1. 预收账款情况**

海南林恒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度报告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货款	2,051,641.00	1,308,955.00
合计	2,051,641.00	1,308,955.00

2. 账龄超过一年的重要预收款项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原因
四川省蜀泰药业有限公司	199,500.00	合同执行中
合计	199,500.00	

3. 预收账款其他说明

期末账面余额比期初账面余额增加 74.27 万元，增长比率为 56.74%，主要系本期销售订单大幅增加，导致预收货款增加。

注释15. 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项 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短期薪酬	237,331.00	4,649,447.64	3,980,392.64	906,386.00
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365,424.99	365,424.99	
合计	237,331.00	5,014,872.63	4,345,817.63	906,386.00

2. 短期薪酬列示

项 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237,331.00	4,052,971.00	3,383,916.00	906,386.00
职工福利费		293,819.62	293,819.62	
社会保险费		182,527.12	182,527.12	
其中：基本医疗保险费		157,061.47	157,061.47	
工伤保险费		15,671.17	15,671.17	
生育保险费		9,794.48	9,794.48	
住房公积金		48,105.00	48,105.00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72,024.90	72,024.90	
合 计	237,331.00	4,649,447.64	3,980,392.64	906,386.00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项 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基本养老保险		351,208.83	351,208.83	
失业保险费		14,216.16	14,216.16	
合计		365,424.99	365,424.99	

4. 应付职工薪酬其他说明

- (1) 期末应付职工薪酬账面余额中无属于拖欠性质的金额。

海南林恒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度报告

(2) 期末账面余额比期初账面余额增加 66.91 万元, 增长比率为 281.91%, 主要系计提的工资和年终奖尚未发放所致。

注释16. 应交税费

税费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1,152,435.15	454,071.46
企业所得税	1,718,880.97	460,960.69
城市维护建设税	77,212.86	28,931.62
教育费附加	33,091.15	12,399.26
地方教育附加	22,060.81	8,266.18
印花税	2,221.70	1,285.86
合计	3,005,902.64	965,915.07

其他说明:

期末账面余额比期初账面余额增加 204.00 万元, 增长比率为 211.20 %, 主要系本期销售额和利润总额同时增加, 导致应交增值税和应交企业所得税增加所致。

注释17. 其他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的其他应付款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往来款	98,360.00	127,000.00
押金及保证金	185,655.00	164,823.00
咨询费	173,000.00	
代收款	9,600.00	
其他	38,201.00	
合计	504,816.00	291,823.00

2. 账龄超过一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海南海洁净化工程有限公司	79,655.00	质保金
合计	79,655.00	

3. 其他应付款说明

期末账面余额比期初账面余额增加 21.30 万元, 增长比率为 72.99 %, 主要系应付咨询费增加所致。

注释18. 递延收益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与资产相关政府补助	1,678,333.33		190,000.00	1,488,333.33	技术改造

海南林恒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度报告

项 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与收益相关政府补助	100,000.00		100,000.00		项目改造
合计	1,778,333.33		290,000.00	1,488,333.33	

1. 与政府补助相关的递延收益

负债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 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 外收入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相关/ 与收益相关
口服固体制剂生产线 技术改造	176,666.66		20,000.00		156,666.66	与资产相关
中小企业技术改造	1,501,666.67		170,000.00		1,331,666.67	与资产相关
药品 GMP 改造项目	100,000.00		100,000.00		-	与收益相关
合计	1,778,333.33		290,000.00		1,488,333.33	

2. 递延收益的其他说明

(1) 2011 年 12 月 1 日依据海科工信字【2011】88 号文件收到海口科学技术工业信息化局口服固体制剂生产线技术改造项目资金 200,000.00 元,该项目于 2014 年 10 月完工,公司按《企业会计准则政府补助》将该专项补助计入"递延收益",并在形成资产的受益期分期确认当期损益,该项目形成的资产预计受益期为 10 年,资产从 2014 年 11 月开始计提折旧,故从 2014 年 11 月按 10 年进行摊销。2016 年确认营业外收入 20,000.00 元,截止 2016 年 12 月 31 日该递延收益余额 156,666.66 元;

(2) 2012 年 7 月 26 日依据工信厅联企业【2011】72 号文件收到省科工信厅 2012 年中小企业技术改造资金 1,700,000.00 元,该项目于 2014 年 10 月完工,公司按《企业会计准则政府补助》将该专项补助计入"递延收益",并在形成资产的受益期分期确认当期损益,该项目形成的资产预计受益期为 10 年,资产从 2014 年 11 月计提折旧,故从 2014 年 11 月按 10 年进行摊销。2016 年确认营业外收入 170,000.00 元,截止 2016 年 12 月 31 日该递延收益余额 1,331,666.67 元;

(3) 2015 年 12 月 23 日依据海科工信中小 2015-12 号合同收到海口市科工信厅药品 GMP 改造项目款 200,000.00 元,合同约定该项目执行期为 2015 年 1 月至 2016 年 12 月,公司按《企业会计准则政府补助》将该专项补助计入"递延收益",并在项目的受益期分期确认当期损益。2016 年确认营业外收入 100,000.00 元,截止 2016 年 12 月 31 日该递延收益已摊销完毕。

注释19. 股本

股东名称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增 (+) 减 (-)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 转股	其他	小计	
林允仁	17,159,400.00						17,159,400.00
郑娃	14,840,600.00						14,840,600.00

海南林恒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度报告

股东名称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合 计	32,000,000.00						32,000,000.00

注释20. 资本公积

项 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其他资本公积	597,324.50			597,324.50
合 计	597,324.50			597,324.50

注释21. 盈余公积

项 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534,837.22	1,401,742.49		1,936,579.71
合 计	534,837.22	1,401,742.49		1,936,579.71

注释22. 未分配利润

项 目	金 额	提取或分配比例(%)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2,855,158.36	—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2,855,158.36	—
加： 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4,056,779.62	—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1,401,742.49	10%
加：其他	262,159.21	
期末未分配利润	15,772,354.70	

注释23.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51,867,824.01	15,664,520.87	34,067,057.47	14,255,657.05
其他业务				
合 计	51,867,824.01	15,664,520.87	34,067,057.47	14,255,657.05

2. 主营业务（按品种分）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片剂	45,491,189.05	12,375,833.38	28,993,528.51	11,344,371.99
胶囊剂	6,376,634.96	3,288,687.49	5,073,528.96	2,911,285.06

海南林恒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度报告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合 计	51,867,824.01	15,664,520.87	34,067,057.47	14,255,657.05

3. 公司主要客户的营业收入情况

排名	客户名称	2016 年度	占公司全部营业收入的比例(%)
1	国药控股北京天星普信生物医药有限公司	4,637,606.84	8.94
2	浙江英特药业有限责任公司	3,523,670.43	6.79
3	北京宇民康医药有限责任公司	3,158,974.36	6.09
4	国药集团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3,844,137.37	7.41
5	国药控股和记黄埔医药（上海）有限公司	2,233,162.80	4.31
合计	合计	17,397,551.79	33.54

4. 营业收入的说明

本期营业收入较上期增加 1,780.08 万元，增长比率为 52.25%，主要系公司主营产品羟苯磺酸钙分散片销量增长，2016 年新签订多家重要经销商及国家政策调整，故本期销售收入上涨幅度较大。

注释24. 税金及附加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城市维护建设税	446,959.26	202,283.80
教育费附加	191,553.97	86,693.05
地方教育附加	127,702.65	57,795.37
印花税	11,299.07	
房产税	7,077.17	
土地使用税	1,431.58	
合计	786,023.70	346,772.22

营业税金及附加的其他说明：本期发生额比上期发生额增加 43.93 万元，增长比率为 126.67%，主要系本期应交增值税增加，导致城建及附加税增加。

注释25. 销售费用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717,041.19	525,184.62
市场推广费及广告费	5,452,841.14	3,283,655.79
业务招待费	135,147.70	227,682.90
交通费及差旅费	1,106,466.57	1,099,397.04
办公费	904,383.95	857,696.30
其他	490,628.77	119,427.89

海南林恒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度报告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合 计	8,806,509.32	6,113,044.54

销售费用说明：本期发生额比上期发生额增加 269.35 万元，增长比率为 44.06 %，主要系本期销售额的增长带来咨询费和市场推广费等的增加所致。

注释26. 管理费用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工资薪酬	1,841,204.43	1,216,479.78
办公费	707,501.58	658,265.99
折旧摊销费	387,076.15	370,892.89
业务招待费	533,815.80	129,921.40
交通费及车辆费	1,439,499.99	525,906.10
中介服务费	2,762,336.17	1,304,888.66
研发费	2,732,391.36	2,840,404.45
税费	7,958.95	28,444.40
其他	1,053,769.42	160,585.53
合计	11,465,553.85	7,235,789.20

管理费用说明：本期发生额比上期发生额增加 422.98 万元，增长比率为 58.46 %，主要系本期收入规模增加，业务量的增长导致各项费用随之增加。

注释27. 财务费用

类 别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减：利息收入	27,571.27	22,339.61
汇兑损益		
其他	18,691.82	12,947.30
合计	-8,879.45	-9,392.31

注释28. 资产减值损失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坏账损失	693,763.83	116,589.22
合计	693,763.83	116,589.22

资产减值损失说明：本期发生额比上期发生额增加 57.72 万元，增长比率为 495.05%，主要系应收款项余额增加，根据公司坏账准备会计政策，计提的减值准备相应增加所致。

注释29. 投资收益

1. 投资收益明细情况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理财产品投资收益	536,582.79	156,436.17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262,159.21	
合计	274,423.58	156,436.17

2. 投资收益的说明

本期发生额比上期发生额增加 11.80 万元，增长比率为 75.42%，主要系本期购买理财产品投资收益增加所致。

注释30. 营业外收入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政府补助	2,034,400.00	750,108.44	2,034,400.00
其他	0.59	25,071.13	0.59
合计	2,034,400.59	775,179.57	2,034,400.59

1.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补助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中小企业技术改造技改资金（注 1）	170,000.00	170,000.00	与资产相关
口服固体制剂生产线技术改造（注 1）	20,000.00	20,000.00	与资产相关
药品 GMP 改造项目（注 1）	100,000.00	100,000.00	与收益相关
新三板挂牌奖励（注 2）	1,200,000.00		与收益相关
科工信创税奖励资金（注 3）	374,000.00		与收益相关
中小企业成长性奖励资金（注 4）	150,000.00		与收益相关
工业扶持发展资金（注 5）	20,400.00		与收益相关
2014 年省医药扶持基金		80,108.44	与收益相关
2015 年中小企业成长性奖励资金		250,000.00	与收益相关
贷款贴息		130,000.00	与收益相关
合计	2,034,400.00	750,108.44	

注 1：详见本财务报表附注七、注释 18 递延收益之详细说明。

注 2：2016 年 7 月，公司收到海口市财政局拨付的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奖励资金 1,200,000.00 元（依据海府【2015】57 号文件），该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于实际收到该款项时直接计入当期营业外收入；

注 3：2016 年 12 月，公司收到海口科学技术工业信息化局中小企业发展资金 374,000.00 元（依据琼海科工信字【2016】165 号文件），该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于实际收到该款项时直接计入当期营业外收入；

注 4：2016 年 12 月，公司收到海南省财政厅拨付的中小企业成长性奖励资金 150,000.00

元（依据琼工信企业〔2016〕218 号文件），该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于实际收到该款项时直接计入当期营业外收入；

注 5：2016 年 12 月，公司收到海南省财政厅拨付的工业扶持发展资金 20,400.00 元（依据琼工信企业〔2016〕218 号文件），该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于实际收到该款项时直接计入当期营业外收入。

2. 营业外收入的其他说明

本期发生额比上期发生额增加 125.92 万元，增长比率为 162.44%，主要系本期收到的政府补助增加并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所致。

注释31. 营业外支出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本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合计	35,928.92	21,704.89	35,928.92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35,928.92	21,704.89	35,928.92
材料报废损失	40,798.99	280,542.94	40,798.99
对外捐赠	19,354.00	95,735.85	19,354.00
税收滞纳金	37,693.74	121,795.37	37,693.74
其他	530.33	800.00	530.33
合计	134,305.98	520,579.05	134,305.98

营业外支出的说明：本期发生额比上期发生额减少 38.63 万元，减少比率为 74.20%，主要系上期材料报废损失和税收滞纳金较多所致。

注释32. 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2,662,762.29	1,109,516.66
递延所得税费用	-89,064.58	-32,488.38
合计	2,573,697.71	1,077,028.28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16,634,850.08
按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2,495,227.51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影响	78,470.20

海南林恒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度报告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所得税费用	2,573,697.71

3. 所得税费用其他说明

本期发生额比上期发生额增加 149.67 万元，增长比率为 138.96 %，主要系公司经营性利润总额增加所致。

注释33. 现金流量表附注

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退款		479,014.55
保证金	30,000.00	37,654.00
利息收入	27,571.27	22,339.61
政府补助	1,744,400.00	660,498.44
保险赔款		830
股东往来		23,823,981.42
其他	57.39	28,876.93
收回关联方往来	7,600,000.00	
合 计	9,402,028.66	25,053,194.95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退款		486,340.55
支付给关联方的往来款	7,600,000.00	
保证金	414,365.38	48,400.00
银行手续费	18,691.82	12,947.30
对外捐赠	19,841.75	95,735.85
税收滞纳金	36,309.68	121,795.37
往来款	229,194.00	15,909,222.60
期间费用付现金额	14,798,812.13	9,566,674.97
其他	10,091.04	3,800.00
合 计	23,127,305.80	26,244,916.64

注释34.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14,061,152.37	5,342,605.96

海南林恒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度报告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加：资产减值准备	693,763.83	116,589.22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1,242,776.23	1,217,311.76
无形资产摊销	34,944.67	24,617.52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 （收益以“-”号填列）		21,704.89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35,928.92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274,423.58	-156,436.17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89,064.58	-32,488.38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975,211.52	-1,326,856.39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3,990,444.55	16,464,007.55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7,891,206.03	-2,142,208.45
其 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581,050.86	19,528,847.51
2、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5,244,596.94	6,817,711.49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6,817,711.49	6,327,140.23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573,114.55	490,571.26

2.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5,244,596.94	6,817,711.49
其中：库存现金	2,277.68	8,482.45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5,242,319.26	6,809,229.04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可用于支付的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存放同业款项		
拆放同业款项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海南林恒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度报告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244,596.94	6,817,711.49
其中：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注：货币资金期末余额中有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414,365.38 元不属于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八、合并范围的变更

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本公司的全资子公司海南林恒生物技术有限公司已在本期完成工商注销。

九、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一) 本公司的最终控制方

本公司的实际控制人：林尤仁、郑娃夫妇，合计持有本公司 100%股份。

(二) 本公司的子公司情况详见附注八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三) 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公司的关系
海南林恒药业有限公司	股东林尤仁持股 80.00%，股东郑娃持股 20.00%

(四) 关联方交易

1. 关联租赁情况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出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确认租赁费	上期确认的租赁费
林尤仁	房屋租赁	126,563.52	163,717.47
郑娃	房屋租赁	142,296.00	114,375.44
合计		268,859.52	278,092.91

2. 关键管理人员薪酬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高管薪酬	1,093,020.00	561,928.00
合计	1,093,020.00	561,928.00

3. 关联方资金拆借

向关联方拆出资金（未收取资金占用费）

关联方	拆出金额	起始日	到期日	说明
海南林恒药业有限公司	7,600,000.00	2016-6-14	2016-6-30	注

海南林恒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度报告

关联方	拆出金额	起始日	到期日	说明
合计	7,600,000.00			

注：公司接国家食品药品监督管理总局 2016 年 5 月 26 日发布关于落实《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开展仿制药质量和疗效一致性评价的意见》有关事项的公告后，2016 年 6 月 14 日，公司决定开展药品一致性评价工作，并与广西南宁科冠医药科技开发有限公司签订了《药品一致性评价委托协议书》，为了保证资金安全有效，经双方协商，广西南宁科冠医药科技开发有限公司同意将一致性评价项目启动资金 760 万委托给海南林恒药业有限公司代收。2016 年 6 月 30 日，因广西南宁科冠医药科技开发有限公司无法开展一致性评价工作，故项目取消合作，海南林恒药业有限公司将代收的 760 万款项退还给公司。

4. 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 本公司应收关联方款项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预付账款	郑娃	64,304.00		206,600.00	
预付账款	林尤仁	60,136.48		186,700.00	
合计		124,440.48		393,300.00	

(2) 本公司应付关联方款项

截止 2016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不存在应付款项关联方情况。

十、承诺及或有事项

(一) 重要承诺事项

本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重大承诺事项。

(二)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本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重大或有事项。

十一、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利润分配情况

根据 2017 年 3 月 27 日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 2016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公司拟以 2016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总股本 32,000,00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4.6875 股，共计转增 15,000,000 股，转增后公司股本总数由 32,000,000 股增加至 47,000,000.00 股，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以后年度分配。

十二、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注释1. 应收账款

1.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种类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7,786,548.23	100.00	896,622.60	5.04	16,889,925.63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合计	17,786,548.23	100.00	896,622.60	5.04	16,889,925.63

续:

种类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4,061,942.92	100.00	205,870.67	5.07	3,856,072.25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合计	4,061,942.92	100.00	205,870.67	5.07	3,856,072.25

应收账款分类的说明:

组合中, 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龄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17,721,174.60	886,058.73	5
1—2 年	53,103.08	5,310.31	10
2—3 年	4,408.55	1,322.57	30
3—4 年	7,862.00	3,931.00	50
合计	17,786,548.23	896,622.60	

2.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690,751.93 元; 本期无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

3.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应收账款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的比例(%)	已计提坏账准备
国药控股北京天星普信生物医药有限公司	3,798,200.00	21.35	189,910.00
国药集团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3,388,267.72	19.05	169,413.39
北京九州通医药有限公司	1,062,600.00	5.97	53,130.00

海南林恒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度报告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的比例(%)	已计提坏账准备
华润医药商业集团有限公司	941,834.00	5.30	47,091.70
浙江英特药业有限责任公司	713,321.60	4.01	35,666.08
合计	9,904,223.32	55.68	495,211.17

注释2.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

种类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75,051.72	100.00	3,011.90	1.72	172,039.82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合计	175,051.72	100.00	3,011.90	1.72	172,039.82

续:

种类	期初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06,073.94	100.00			106,073.94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合计	106,073.94	100.00			106,073.94

其他应收款分类的说明:

(1) 组合中, 采用不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的其他应收款

组合名称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采用不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	115,813.76		
合计	115,813.76		

(2) 组合中, 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龄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60,237.96	3,011.90	5.00

海南林恒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度报告

账龄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合计	60,237.96	3,011.90	5.00

2.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3,011.90 元；本期无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

3.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备用金		30,000.00
押金	75,214.00	50,474.86
保证金	17,800.00	5,800.00
代收代缴个人社保	16,774.76	15,959.08
住房公积金	5,025.00	3,840.00
其他	60,237.96	
合计	175,051.72	106,073.94

4.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重大的主要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侦翔机电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其他	18,360.00	1 年以内	10.43	918.00
个人社会保险款	代收代缴个人社保	16,774.76	1 年以内	9.53	
福建省医疗机构药品集中采购中心	保证金	10,000.00	1 年以内	5.68	
合计		45,134.76		25.64	918.00

注释3. 长期股权投资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2,700,000.00		2,700,000.00
合计				2,700,000.00		2,700,000.00

1. 对子公司投资

被投资单位	初始投资成本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海南林恒生物技术有限公司	2,700,000.00	2,700,000.00		2,700,000.00			
合计	2,700,000.00	2,700,000.00		2,700,000.00			

2. 长期股权投资的说明

本公司的全资子公司海南林恒生物技术有限公司已在本期完成工商注销登记。

注释4. 营业收入及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51,867,824.01	15,664,520.87	34,067,057.47	14,255,657.05
其他业务				
合 计	51,867,824.01	15,664,520.87	34,067,057.47	14,255,657.05

2. 主营业务（按品种分）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片剂	45,491,189.05	12,375,833.38	28,993,528.51	11,344,371.99
胶囊剂	6,376,634.96	3,288,687.49	5,073,528.96	2,911,285.06
合 计	51,867,824.01	15,664,520.87	34,067,057.47	14,255,657.05

3. 公司主要客户的营业收入情况

排名	客户名称	2016 年度	占公司全部营业收入的比例(%)	备注
1	国药控股北京天星普信生物医药有限公司	4,637,606.84	8.94	
2	浙江英特药业有限责任公司	3,523,670.43	6.79	
3	北京宇民康医药有限责任公司	3,158,974.36	6.09	
4	国药集团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3,844,137.37	7.41	
5	国药控股和记黄埔医药（上海）有限公司	2,233,162.80	4.31	
合计	合计	17,397,551.79	33.54	

注释5. 投资收益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理财产品投资收益	480,294.57	156,436.17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262,159.21	
合 计	218,135.36	156,436.17

十三、补充资料

(一) 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项 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298,088.13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	2,034,400.00	

海南林恒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度报告

项 目	金 额	说 明
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536,582.79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98,376.47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非经常性损益小计	2,174,518.19	
所得税影响额	334,734.89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合计	1,839,783.30	

（二）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 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32.68	0.44	0.44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28.40	0.38	0.38

海南林恒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一七年三月二十七日

海南林恒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度报告

附：

备查文件目录

（一）载有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二）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三）年度内在指定信息披露平台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文件备置地址：

公司办公室